

鍾山學術講座第三種

日本史鳥瞰



南京鍾山書局印行

城北總局  
城南分局

四牌樓泰巷口  
太平路三三三號

民國二十二年十月三十日出版

定價二角

本書著者編著各書

一、中國通史綱要 第一冊 (二元)

二、中國通史綱要 第二冊 (一元六角)

三、高中本國史 上冊 (八角)

四、日本論叢 第一冊 (一元二角)

南京鍾山書局出版

鍾山學術講座  
第三種

日本史鳥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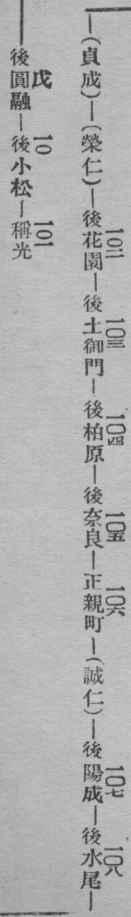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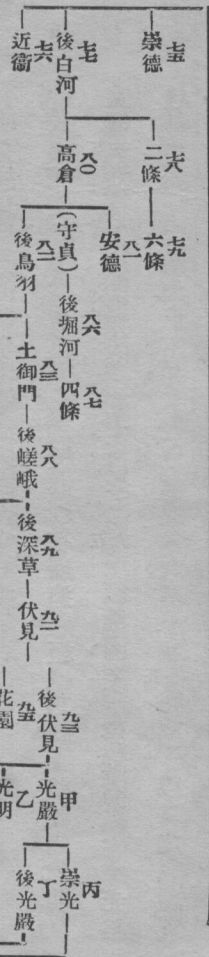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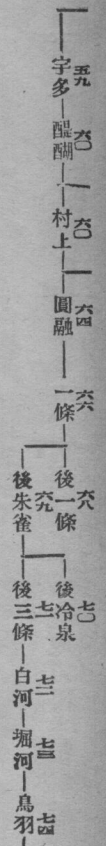
繆鳳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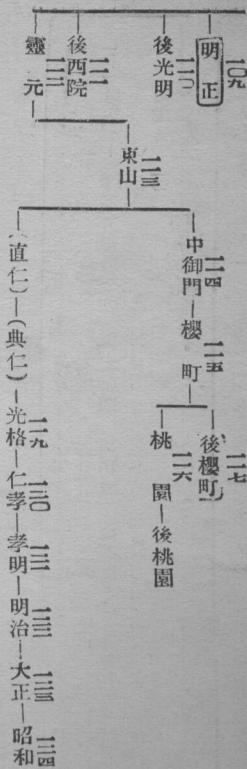
日本之立國。始於何時。今尚無定論。日史家紀載。大抵首神代而次人代。謂當天地開闢時。有三神天御中主尊、高皇產靈尊、神皇產靈尊。為造化之祖。繼為天神七代。又繼為地神五代。天神最後者曰伊奘諾尊、伊奘冊尊。二尊降居下土。經營日本八大洲國。生諸子孫。分治諸地。是為地神。地神最後者曰鸕鷀草葺不合尊。尊生日本磐余彥尊。是即後世追諡之神武天皇。亦為人代之初祖。自神武元年辛酉（周惠王十七年、西元前六六〇）至今主昭和八年癸酉（民國二二年、一九三三）為世七十。為代百二十四。為年二千五百九十三。世系表如次。

日主世係表









一、日本史乘對日主例書天皇古史則往往書帝書皇帝蓋天皇皇帝自古通稱令有明文故互見遞出也。今仿通鑑例概書為日主。

二、神武至元正四等諡為孝謙六末桓武初所追諡桓武以降上諡號者仁明文德五光孝八崇德五安德一五主自字多九至後桃園八一停諡者六十主光格

後始復諡法。明治大正昭和又皆以年號為稱。至平城一嵯峨二以降之無諡號者多。以所住之宮或宮之所在地為稱。

三、日史或以繼體六為應神五五世孫則有七十一世。或以後龜山九繼後村上七

不列長慶於帝則僅百二十三代。今主昭和二年十月二十一日下詔列長慶於帝統。今主遂確定爲百二十四代。

四、表中外加者係女主共十主。日本書紀列氣長足姬尊即後世追諡之神功皇后於稚足彥

天皇即後世追諡之成務主後則共十一主。此表不列神功於日主。從大日本史又皇極之再

登帝位曰齊明、孝謙之再登帝位曰稱德、故十女主實僅八人。

考日本至隋世推古主三時始用甲子始有記載。今傳古史最古者曰古事記成於唐睿宗

時元明主四和銅五年七一爲太安萬侶所撰錄。次曰日本書紀成於唐玄宗時元正主四養

老四年七二爲舍人親王及太安萬侶等所修撰。時日本今日通用之假名即取漢字或漢字偏傍以假其音之假字

猶未創造。其國僅通行漢字。阿伊烏惡之倭音除漢字外亦無法表示。故記紀古事記及日本書紀之簡稱

二書皆用漢字。古事記猶僅以漢字紀其國語。書紀則全用漢文。倭歌仍以漢字紀其國

音。惟略帶倭氣而已。後世所傳神代史實其源皆出於二書。以地爲胎生。以祖爲物化。蓋

猶北狄南蠻之推本其祖。自以爲狼鹿神犬者無殊。而日人神之謂其國上下自域外徙入



者外皆神祇之後裔也。自神代而人代。記紀亦皆首紀神武。而書紀又以神武元年辛酉為其國紀元之始。日本自明以前無著名之史家。清初水戶藩源光國始網羅賢俊。開館修史。後嗣繼其鴻業。補修潤色。自後西院主一一明歷三年、清順治十四年、一六五七、創設史局。至明治三十九年、清光緒三十二年、一八〇六、全書殺青。四百有二卷之大日本史。百二十六卷、表二十八卷、目錄五卷。蓋

閱二百五十年之歲月。十二世祖孫相承而畢事。義例一準吾華正史。為日史第一名著。然

其書即斷自神武。以神代言。不雅馴。削去不書。清中葉時賴寔（一七八〇至一八三二）編日本政紀十

一八七〇）編國史紀事本末四十卷、仿中史本末體、二書。在日本舊史中亦稱名著、皆斷自神武、與大日本史同。惟神武以後諸主及紀年猶皆從書紀。

綜神武至成務十三主。歷年八百五十二年。自周惠王十七年至漢獻帝初平二年、前六六〇至後一九〇而國之大事僅神武東征

（自九州之日向率師東征、平羣賊、即位於本州太和之橿原）景行西征（自太和親征

叛臣熊襲於九州之筑紫）及景行子日本武尊征本州東北之蝦夷三事。諸主之略有事

實可言而立國稍有規模者亦惟神武景行成務三主自吾人觀之諸主系統年代蓋多出

後人臆造。大日本史載諸帝年壽如神武。一二七歲。古事記作一三七歲、書紀則作一二七歲。孝

昭四歲孝安一三七歲孝靈一二八歲孝元六一六歲開化一一一歲崇神一一九歲垂仁一三九歲景行一三七不書、此據古事記等皆  
 在百歲以上而孝安享位且至一百三載後書東夷傳雖稱「倭多壽考至百餘歲者甚衆」  
 然十三主中九主至百餘歲殆爲事理所必無一也日本至隋時始知紀年以前年紀皆  
 屬追記如謂口碑相傳容非全誣則安甯至開化七主書紀所載自其父母及生卒外幾無  
 他事餘主亦多間十數年或數十年始著一事豈有既紀其年而皆失其事乎二也日本至  
 魏晉世猶分爲百餘國既見下無統一之君主其前則土會林立此與彼仆今謂神武之族累  
 葉稱帝遠溯周世代無失名誰其信之三也書紀於諸主皆無謚僅書「神日本磐余彥天  
 皇」卷三、即神武。「神淳名川耳天皇」靖。即綏。「磯城津彥玉手看天皇」即友甯、見卷四。等神武綏靖  
 安甯諸謚其成立行用猶在書紀成書之後蓋日本之爲國萌芽於漢魏滋長於晉宋歷梁  
 陳至隋唐日人大得中國三韓之文化由野蠻而日進於開明國家之形勢始成後之作史  
 者恥其建國之晚與中韓相去懸絕乃臆造諸主名號年紀與魏晉以降之士會編成一貫  
 之統系以示其開國遠在周世而其歷史性質有獨異也卽魏晉後諸主之詔令其文辭內

容亦多剽竊中史以圖抗衡上國。又取漢字之美者以爲帝諡。以自附于文明。然孝昭孝安孝靈孝元諸名皆漢代帝諡。日人亦不惜一盜取以追奉其臆造之士。曾且謂其年歲較諸同諡之漢帝爲尤古也。亦可哂矣。

日史所載古代事蹟。大抵後人臆造。是則然矣。然日人自漢世已通中國。魏晉六朝朝貢頻數。凡吾史官所記。或彼使臣所自陳。或吾行人所目覩。悉爲當時實錄。與記紀等出後世追記者迥異。故考日人隋唐以前之歷史。當以吾正史爲最可信之資料。司馬史記無倭名。漢書地理志始言「樂浪海中有倭人。分爲百餘國。以歲時來獻見。」蓋自漢武夷朝鮮爲四郡。漢之聲教遂由朝鮮越海而及於日本。然時所謂獻見。疑僅對邊郡行之。尙未至京師。故班史不能詳其國俗也。至東漢光武中元二年<sup>西元五十七</sup>安帝永和元年<sup>一〇七</sup>。倭人遣使奉獻。皆至京邑。後漢書帝紀與東夷傳備載其事。後書又稱「光武賜以印綬。」今此印亦已在日本。築前那珂郡發現。蛇紐方寸文曰「漢委奴國王。」日人以其有辱國體。且以其發現地在

九州也。謂或係當時小曾所爲。然小曾固不能代表大會。而膺王號之封也。至魏志東夷傳則載自魏明帝景初二年<sup>二二</sup>至齊王芳正始八年<sup>二四</sup>十年之間。倭女王卑彌呼遣使朝獻者三度。魏封爲親魏倭王。假金印紫綬。魏使（皆帶方太守派遣）亦再至其境。延及晉初。卑彌呼猶貢聘不絕。日史自日本書紀以下。以卑彌呼與舊傳神功皇后年代相近。多謂卑彌呼卽神功后。近著名史家尙多持其說。親魏倭王之印。今雖不存。因有原印拓文傳世。亦可考見。陳（壽）范（曄）二史皆稱倭在東南大海中。依山島爲國邑。凡百餘國。其大倭王居邪馬臺國。男子皆鯨而文身。以其文左右大小別尊卑之差。其男衣皆橫幅。結束相連。女人被髮屈紒。衣如單被。貫頭而著之。並丹朱扮身。飲食以手。而用籩豆。俗皆徒跣。以蹲踞爲恭敬。國多女子。大人皆有四五妻。其餘或兩或三。女人不淫不妬。風俗不盜竊。少爭訟。而陳志尤詳記其對馬。一大末盧等數十國。並及諸國之大官副官。觀徒跣蹲踞。丹朱扮身。橫幅結束。被髮屈紒。以及飲食用籩豆等。今日日本之俗。猶然邪馬臺之爲太和。彼邦語音亦同。足徵陳范所記必爲日本當時之寫真。亦日本最古之客觀記錄。蓋當漢魏之世。日本各

地土酋林立不習文字不識冠服純爲野蠻部落其於吾華慕大受封亦第以男女生口爲貢獻之禮物。(二史皆載其所獻生口之數)異時記紀所尊爲某某天皇者其人之有無尙不可知卽有其人亦不過一較大部落之酋長其鄙儻較諸同時代朝鮮南境之三韓辰韓馬韓猶尙不逮更不足與他東夷比卑彌呼之時其盛爲昔所未有號令所及亦纔及近旁之十數部落其前之華麗龐雜各自爲長自可想見後世所傳神武東征景行西征日本武尊征蝦夷等開國大業藉有其事要不過野蠻部落間之某一較強部落由九州而至本州之太和復東西爭戰於各部落間爲最強而已其時代遠或在西漢之初近則在東漢之世決無大會相繼無爲而治至十數世而一酋治世久者乃逾百年也

中國爲日本文化之母國日本之開化悉由中國文化之輸入此日人所共許也漢魏時代太和大酋於中國果朝貢受封與否日人雖間有異辭而其得吾國之文化則莫不公認據近世日本考古學者之研究漢代文物之傳播倭土如銅鐸銅劍銅鉞銅鏡及璧玉泉貨等

今多歷歷可攷。卽魏志稱卑彌呼以婢千人自侍，居處宮屋樓觀，城柵嚴設，常有人持兵守衛。歿後，大作冢徑百餘步，皆模仿中國者。志又稱「倭王因使上表答謝恩詔。」倭載斯鳥越等詣郡說相攻擊狀。塞曹椽史張政等爲檄告諭之。則當時日人亦有能解漢語與稍識漢字者矣。晉宋以降，宋書南史載倭王讚、珍、濟、興、武等遣使朝獻吾國，拜受吾國爵命者八度。此倭王讚、珍、濟、興、武卽日人後世追諡之仁德、反正、允恭、安康、雄略諸主，已爲現代日本史家所樂道。宋書載倭王武表文：「自昔祖禰躬擐甲冑，跋涉山川，不遑甯處，東征毛人五十五國，西服衆夷六十六國，渡平海北九十五國。」日人謂毛人卽蝦夷衆，夷卽熊襲。海北卽韓土，可以考見其列祖列宗開拓國土之偉業。表文亦爲彼邦最古之漢文。然要出中韓流寓者之筆，時日人固未能爲此文也。日使往返金陵，目觀中國宮廷之莊嚴儀禮，社會之華麗文化生活，必齋若干新知識而歸。又通聘時，或兼營貿易，或禮聘縫工、織女、華工、藝文物，遂多隨使者東傳。而漢族之避地遼東，經途三韓，東渡齋入醫藥、蠶桑、染織、繪畫，世仕太和朝廷掌司會計譯寄者，日史紀述尤詳。吾國之儒學、文學、佛教亦先後由百濟高

麗新羅輸入中國爲日本文化之母國。朝鮮半島不啻中國文化之支店。其時由支店輸入者。影響視本店爲尤大。日本之文教於是大興。觀隋書倭國傳所稱「內官有十二等。一曰大德。次小德。次大仁。次小仁。次大義。次小義。次大禮。次小禮。次大智。次小智。次大信。次小信。員無定數。有軍尼一百二十人。猶中國牧宰。八十戶置一伊尼。翼如今里長也。故時頭無冠。至隋其王始制冠。以錦綵爲之。以金銀花爲飾。其王朝會必陳設儀仗。奏其國樂。敬佛法。於百濟求得佛經。始有文字。知卜筮。尤信巫覡。每至正月一日。必射戲飲酒。其餘節略與華同。好棊博。握槊。樗蒲之戲。新羅百濟皆以倭爲大國。多珍物。并敬仰之。恆通使往來。」與陳志。范史多異。其開化之經過。歷歷如繪。蓋經吾國文化孕育數百年。已脫離野蠻部落時代。漸成國家之形式。而文物法制亦漸明備。日史稱推古主。三三代。隋文開皇十二年。至唐貞觀二年（五九二至六二八）立用明。一三子。甕戶爲太子。總攝萬機。制冠位。定朝儀。興佛法。頒官歷。立法令。垂訓戒。彬彬稱盛。然既得吾國之文化。卽狡焉欲與吾國抗衡。不肯屈膝稱臣。故與隋交通。雖遣使朝拜。兼沙門學生。十數人留學中國。而致書煬帝。則自稱天子。天皇曰「日出處天子致書日沒處天子無恙。」

「曰「東天皇敬白西皇帝。」幾幾乎有兩帝並立之勢。以視三韓之柔和恭順。始終以受封大國爲殊榮者。蓋日人之天性有獨異矣。」

日本之開化。始隋代推古主時。然推古及其後數主。猶沿前世族制政治及封建之舊。朝廷大臣。初則物部蘇我二氏爭權相傾。次則蘇我氏與麻戶王子等殺物部氏。而蘇我馬子及子蝦夷孫入鹿相繼專橫。威權出主上。他族亦皆強凌弱。富凌貧。各地土酋亦仍各私其土地人民。則雖吸收吾國之文化。尙未能大得其用也。皇極主<sup>三</sup>時。中臣鎌足與中大兄王子<sup>智主</sup>滅蘇我氏。皇極亦傳位其弟孝德。建年號曰大化。時當唐太宗貞觀十九年<sup>六四</sup>。是爲日本有年號之始。近代日本史冊均以此年爲中古史之始。實亦日本有信史之始也。自大化元年至今。凡千二百八十有九年。綜其世變之大者。略可析爲五期。

(一) 華化廣播。革封建爲一統。自孝德主大化元年<sup>五</sup>。至仁明主<sup>四</sup>嘉祥三年<sup>五</sup>。唐宣宗大

八五  
○共二百有六年。



(二) 外戚擅權移大政於關白。自文德主五仁壽元年、唐大中五年、八五一至近衛主七六久壽

二年。宋高宗紹興二五共三百有五年。

(三) 將門專政變郡縣為封建。自後白河主七保元元年、宋紹興二六年、一一五六至孝明主一一二

慶應三年。清穆宗同治六共七百十二年。

(四) 處士勤王黜霸統為王政。自明治主元年、清同治七年、一八六八至二十一年。清德宗光緒

八八

(五) 庶民議政改專制為立憲。自明治主二十二年。清光緒一五年、一八八九至今歲昭和八年。

共四四年。

日人論史。每以孝德主前為上古。而以右列一二期及三期之初為中古。自三期中源賴朝

鎌倉幕府之創立。後鳥羽主(八二)時至豐臣秀吉之卒。後陽成主(一〇七)時為近古。德川幕府時

代。自後陽成主為近世。明治主至今為現代。或更細析為若干時代。今以論次之便。亦目孝德

主前為上古。而以孝德主至孝明主為中古。(即一二三期)明治而後為近世。上古與中

古之界限曰大化。誰新中古與近世之界限曰明治。維新大化。維新一切取法唐制。可稱唐化。維新明治。維新一切模倣歐西。可稱歐化。維新日人亦知其文化之悉由外鑠也。則曲爲之解。謂吸收文化之精神爲吾日人所固有。故于唐化維新也。概之以「和魂」。漢才。謂以日本精神爲體。中國文化爲用。造成和漢合璧之人才也。於歐化維新也。概之以「和魂洋才」。謂以日本精神爲體。西洋文化爲用。造成和洋合璧之人才也。實則中古之和魂爲上古傳入之華化。陶鑄而成近世之和魂爲中古之華化。陶鑄而成原始日本民族除原人所有之獸性與生活技能外。固一無所有。其由獠狽而進於開明。而植身於世界強國之林。悉吾華文化直接或間接孕育之力。此言日史者所當知之第一義也。

大化維新爲日本中古第一大。事而實播種於推古主時。煬帝大業四年。推古十六年，六〇八年日使小野妹子再來報聘。率學生高向玄理、南淵清安、惠隱、及僧旻等八人來華。爲日人留學中國之嚆矢。惟其人皆華人流寓日本者之子孫。僧旻於貞觀六年。舒明主四年，六三二年還國留學中國。

者二十有五年。玄理、清安、惠隱於貞觀十四年，舒明十二年，六四〇歸朝。留學者三十有三年。以其淹

留之久。浸淫漸漬於華化者深。歸視己國法制之陋。油然而生革新之念。孝德主即位。既以

玄理、僧旻等爲博士。而其參與維新之人。如中臣鎌足、中大兄王子等。亦皆學於清安。及僧

旻。有得於嶄新之知識。故其所定法制。一切淵源於唐。華夏之政法。遂以留學生之傳入。成

爲日本維新之原動力。時日本之地方官。皆世襲之國造、倭造。以所領土地人民爲私有。領

主之於人民。掌一切政事。刑賞徵發賦課之大權。不啻土酋式之封建。大化新政之方針。首

在法。唐制革封建而集權中央。元年八九月。遣使畿內及諸國檢校戶口田畝。上之朝廷。二

年四月。改制四大事。曰將相諸侯村主私領之部民田莊。悉收入官爲公地。公民改給封祿。

曰定畿內境界。廢國造。置國司。曰造戶籍計帳。立班田收授之法。曰罷舊之賦役。行田調。皆

取則隋唐而斟酌損益。其後復定冠位制。朝儀。置八省百官。改世襲之職。爲遷替之任。至天

智主唐高宗時復設學校。定典禮。置漏刻鐘鼓。時又始制律令。天武四文武四二諸主。迭加修正。至文

武主大寶元年唐武后長安元年，七〇一始成。謂之大寶律令。後至元正主四養老二年唐玄宗開元六年，七一八復刊

修之。凡令十卷、三十篇、律十卷、十二篇、日本之法、制於是大備。其後續有增改者、名曰格式。

亦與律令並行。律者法也，令者制度也，格者百官有司所常行之事也，式者其所常守之法也。要其定名、分類及內容、一仿唐制、略加變化。以適國情。傳世最古之漢文、日史、日本書記、神代至持統主亦成於元正主。時是後至醍醐主。六世

唐昭宗時續日本紀。文武主至桓武主。日本後紀。淳和主。續日本後紀。仁明主。文德實錄。文德三代寶錄。光孝主。相

繼而成。與書紀合稱曰六國史。為日本僅有之正史。皆仿漢史編年。體用漢文。記載且多。剽

中史成文者也。漢詩之作始於大友王子。即天智主子弘文主。今傳世者五言二絕，侍宴一絕曰：「皇明光日月，帝德載天地，三才並泰昌，萬國表

臣義。」述懷一絕曰：「道德承天訓，鹽梅寄真宰，羞無監撫術，安能臨四海。」繼是作者蔚起。今傳懷風藻、孝謙主時詩、凌雲集、嵯峨主時

文華秀麗集、和主時諸總集所載。尚存詩三百六十首。作者一百十三人。經國集、兼採文筆。

自文武主慶雲四年。唐中宗景龍元年，七〇七。至淳和主天長四年。唐文宗大和元年，八二七。凡選賦十七首。詩九百十

七首。序五十一首。對策三十八首。作者多至百七十八人。今雖不全。原二十卷，今單書類從本僅存六卷。然即

其存者觀之。詩文題材一取諸吾華。如策問題云：「孝以事親，忠以奉國，既非賢聖，孰能兼此，必不獲已，何後何先。」一李耳嘉道，以示虛玄之理，宣尼危

難，而修仁義之教，或以為精，或以為益，其理云為，仰聽所以。」不特其體製規模中土已也。雖自遣唐學生吉備真備、光仁主寶龜二

日本史鳥瞰

年(代宗大歷六年，七七)致仕，造字當在前。作為假名取漢字之偏傍以假其音(稱片假名，片之為言偏也)僧空海卒於仁明主承和二年(文宗大和

九年，八平之為言全也)又就草書作平假名。於是為文者多雜以假字。然曰片曰平固未出漢字之

範圍。不過使吾華文字旁衍一支如契丹西夏女真文字及朝鮮安南諺文之比。且因學校

教授禮闈策試專用漢文。故薦紳髦彥悉以能漢文為榮。惟倭歌乃用假字。蓋自孝德主用

留唐學生布新政。復兩遣唐使通交聘。學生及學問僧相踵而來。此等多為日人之子

孫。與推古主時所遣者為華人之後裔異。此後遣使之舉。幾每代一度。雖涉重洋。恆遭颶

颶。吸於文化。不憚阻艱。舶必擇堅牢。人必選才幹。大使以下凡數百人。號稱一代盛事。而送

迎留學生。尤為遣唐使重要任務。每使節往還。皆攜多數留學生。今其姓名事蹟可考者。尚

不下百餘人。我華儒書佛典史籍文章。歷算美術。下至方技工藝音讀儀服。悉直接移植而

去。故其典章文物無一不仿唐室。帝皇追諡既竊漢帝之稱。碑石紀年亦用唐代年號。傳

世那須直章提碑。首曰永昌元年己丑。用唐武后年號。所謂「日本中古之文化全係由

唐移植之文化。無論何人決無異議也。」

木宮泰彥中  
日交通史語

日本上世以來。傳說每主皆遷新都。其地概不出邪馬臺（太和）附近。蓋以前主崩御之室。後人視爲污穢不吉。必須另營新居。而草昧之世。數椽之屋。卽僭稱宮殿。大者不過圍以木柵。經營遷徙。事甚簡易。自與隋唐交通。乃深感皇居之陋。而新政既頒。都城亦不得不務莊嚴。以朝百官。而副中央集權之實。然其事。至元明主時始獲實現。和銅三年。唐睿宗景雲元年，七一〇遷都平城。（今奈良縣）建左京右京。定坊條之制。宮室斟酌唐制。建築亦頗宏麗。是爲日本有正式國都之始。自後至光仁主。四九凡七代七十餘年。皆都於此。後世稱爲平城朝。亦曰奈良朝。至桓武主。五〇延曆十三年。唐德宗貞元十年，七九四復遷都平安。（今京都府）其京城宮城左京右京街衢宮殿等。一仿唐京長安之制。惟差狹小。且無郭城。然視平城京則規模宏大。自後至明治主初年。凡七十餘代。千七十餘年。皆都於是。日本史家以自文德主。五五以後。始則外戚擅權。繼則軍閥專橫。政令不出乎日主。故僅以桓武至文德六主之時爲平安朝。與奈良朝同爲日本史之黃金時代。蓋自孝德天智文武文武諸主。用力內政。治績大張。元明元正以降。內則固守成業。外則通使聘於唐。惟以輸入唐化爲務。文學技藝之精進。實爲前古所

無。又日本之開化也。自西而東。中世之初。陸奧東北之地。猶爲蝦夷巢穴。齊明主時。阿倍比羅夫嘗率衆往討。顧叛服不常。元明聖武光仁諸主。力征經營。至桓武主時。亂猶不息。桓武主命田村麻呂盡力經略。嵯峨主時。文室綿麻呂繼之。始盡覆其巢穴。爲日本東北開拓一大業。然內雖平定。蝦夷而對外。則武力不競。當魏晉時。日本嘗伸張勢力於韓土。置行府於半島南部。曰任那。宋齊以降。仁德反正。允恭安康雄略諸主。屢遣使朝獻。與高麗百濟新羅諸國同。其自視亦僅欲凌駕百濟新羅。猶不敢與高麗並。倭王武上表。自稱使持節都督倭百濟新羅任那加羅秦韓慕韓七國諸軍事。安東大將軍倭國王。不敢將高麗列入。又謂「句驪無道。圖欲見吞。若以帝德覆載。摧此強敵。」云云。其懼高麗之心可見。然其拜受吾國爵命。或爲「安東將軍倭國王」。或爲「持節都督倭新羅任那加羅秦韓慕韓六國諸軍事。安東將軍倭國王」。或爲「持節都督倭新羅任那加羅秦韓慕韓六國諸軍事。安東大將軍倭王」。倭王上表。屢欲都督百濟中國。從不許之。以視「高麗世荷上將。專制海外。九夷黠虜。實得征之。」魏宣武語及受北朝封爲「持節侍中。驃騎大將軍。領東夷校尉。遼

東郡公高麗王。一北齊文地位雖遜。北魏時置諸國使邸，南齊第一，高勾麗次之，高麗在北朝時已爲東夷第一強國，故雖以隋煬帝唐太宗之盛，六征而不卒服也。

較之百濟王之封。一持節侍中車騎大將軍帶方郡公百濟王。一北齊後新羅王之封。一上

開府樂浪郡公新羅王。一隋文帝時者尙略高一等。陳時新羅滅任那。毀倭府。然日本猶與百濟

時往還。及唐高宗滅百濟。百濟乞救於日天智主命阿曇比羅夫率舟師往援。唐將劉仁軌

遇之白江口。四戰皆捷。焚其舟四百艘。烟炎灼天。海水皆赤。爲中日戰史中最有榮譽之一

事。日人自是斂迹。而穴處不敢復問。半島事而轉修好於唐。遣唐使亦遠涉重洋。不敢道逕

半島焉。又文物雖盛。而中夏之禮教尙非其所喻。日本上世皆血族通婚。日主或娶異母妹

如仁德后八田，用明后穴穗部間人，皆異母妹。或娶近親，如安康主娶履中主女。仁賢主娶碓略主女。或以姑母嫁姪若孫。如仁德主女爲碓略后，仁賢主諸女爲繼體安閑

宣化諸主后。或以叔父娶姪女。如欽明以宣化主女爲后。禽獸亂倫之事不可殫述。蘇我馬子弑崇峻主。三奉敏達

后炊屋姬即位。是爲推古。爲日本女主稱尊之始。然推古實與敏達爲異母兄妹。舒明主四

卒。蘇我蝦夷奉舒明后寶皇女即位。是爲皇極主。而皇極實舒明之姪女。及中臣鎌足等誅

蘇我氏。皇極禪位其弟孝德主。孝德主卒。姊皇極又復位稱齊明。是爲女主重祚之始。天武



主<sup>四</sup>卒。后鷗野讚良臨朝稱制。三年。子草壁卒。遂自立。是爲持統主。而持統嘗天武兄天智之女。持統後禪位於孫文武主。而持統爲太上皇。是爲日本太上皇之始。文武主卒。其母元明主（卽草壁妃。亦近親結婚者）立。元明主卒。女元正主立。後禪位於文武子聖武主。聖武又讓位於其女孝謙主。以皇女爲皇太子。而自爲太上皇。聖武主時。僧玄昉屢在內道場說法。近侍后光明子。醜聲廣播。孝謙主則寵幸臣藤原仲馬呂。以其邸爲離宮。又立其從叔祖大炊爲太子。而禪位。是爲淳仁。<sup>四</sup>孝謙爲上皇。賜仲馬呂姓名惠美押勝。尋又寵僧道鏡爲大臣禪師。詔百官拜賀之。押勝妬嫉。謀反。孝謙誅之。復廢淳仁自立。是爲稱德。以道鏡爲法王。出入乘鸞輿。服食擬天子。將讓位。忠臣和氣清麻呂託神語阻之而止。道鏡奪清麻呂官位姓名。流之於大隅。後又進異味。稱德服之而卒。宮庭醜事。至此極矣。而史稱其時爲華化廣播之盛世。蓋夷狄之淫亂。固未可以先聖之禮法化矣。

日本中古外戚藤原氏之擅權。始於文德主時。而藤原氏之爲外戚。則遠在文武主世。天智

主時內大臣鎌足有功王室。賜姓藤原氏。其子不比等爲四朝元老。文武聖武兩主並娶其主。孝謙稱德。其外孫女也。不比等始爲太政大臣。藤原仲馬呂嬖於孝謙。殆危國家。實不比等孫。其後自光仁九至崇德五二十七主。非藤原氏出者。獨光仁五桓武五仁明四宇多五後三條七一二五主耳。不比等四世孫冬嗣女爲仁明主女御。生子道康。仁明初立淳和五三子恒貞非藤原氏出。爲太子。而藤原氏之黨傾之。後卒被廢。道康立爲太子。及卽位。是爲文德。冬嗣子良房又納女文德。生子惟仁。文德欲立長子惟喬。而憚良房不敢立。惟仁生甫九月。立爲太子。文德委任外戚。以良房爲太政大臣。賜劍佩上殿。惟仁九歲卽位。是爲清和。太政大臣良房以外祖攝行萬機。相門自是專權。又納長良之女於清和。生子貞明。甫三月立爲太子。後卽位。是爲陽成。良房子基經攝政。在位八年。基經廢之。立仁明子光孝主。母藤原總繼女臣子行廢立自此始。光孝卒。基經又立宇多。宇多勅萬機。關白基經於是有關白之稱。基經二子時平、忠平。時平與菅原道真同輔醍醐主。忌道真之忠誠。貶之。忠平攝政於朱雀之朝。與其二子實賴、師輔並列三公。相續執政於村上、冷泉之世。朱雀主時平將門求爲檢非違使。忠平不許。將門

銜。於是、有、天慶之亂。天慶朱雀年號，當五代石嘗時，將門反而稱皇，後爲平貞盛所觀殺。冷泉二弟爲平守平村上欲立爲平

爲冷泉儲貳而實賴等以非藤原氏出阻之而立守平是爲圓融於是有安和之變。安和冷泉年號，當

宋太祖開寶時，有告爲平外舅源高明等謀廢立，諸藤原氏姪詔討之，悉處罪。師輔三子曰伊尹兼通兼家伊尹兼通兄弟相繼爲關白

於圓融之世兼通最專制又不慊於弟兼家於其將薨也復以實賴子賴忠爲關白伊尹女

生華山五六兼家女生一條六六三條七六華山主時賴忠仍關白庶政兼家令其子道兼給之遜

位落髮爲僧而立一條遂罷賴忠而代攝政三子道隆道兼道長繼之復兄弟爭政道長納

長女於一條生後一條八六後朱雀九六三條主時道長專政三條有目疾道長諷使遜位不從

陰令醫以寒水進金液丹遂喪明在位五年禪位於道長外孫後一條道長又以第三女爲

後一條后長後一條九歲立同母弟敦良（卽後朱雀主）爲太子道長又以第四女爲太

子妃道長獨典樞機三十餘年家出三后身爲兩朝外祖以兩外孫爲愛壻子列關攝政柄

歸己驕奢僭縱富過皇室嘗詠和歌以月圓無缺自喻曰此世吾之世也藤原氏之盈滿至

此極矣及卒子賴通教通相繼執政於後朱雀後冷泉七（後冷泉亦道長女生）之朝而

賴通僭恣更甚於道長。賴通子師實且謂我家所爲不容天下有異議焉。

日本民族之特性在善於摹仿而其病亦在隨人俯仰。當唐盛時學校修明典章燦備日人極力仿效文德以降雖大政移乎外戚而華化猶盛行。清和主嘗受孝經於大學博士春日雄並詔修釋奠式則敍官於五畿七道以示尊崇聖教之意。光孝主亦令博士討論經義時菅原大江二族以儒成家門下濟濟多士其盛爲昔所未有。宇多主以菅原道真爲遣唐大使紀谷長雄爲副使時當唐末昭宗極亂之世李氏垂亡其事不行自後遂永罷遣唐使中國文化之傳輸既阻日人無所觀效儒學亦日卽於衰頹醍醐主延喜唐末及後梁時之世史稱盛治而式部大輔三善清行之封事至云「後進之士以爲大學者連壞遭坎之府窮困凍餒之鄉遂至父母相誠無令子弟從事學館由是南北講堂鞠爲茂草東西寮舍闕而無人博士選舉之日惟以虛名薦士曾不問才之高下藝之成否請託由是盛行濫吹爲之滿座學術凌遲無由興復先王庠序遂成邱墟」清行雖請復太學學田勵學生嚴敕博士公貢舉法專論材藝毋受請託又請肅祭祀禁奢侈抑兼併省舞伎慎刑獄均賜祿擇牧宰程課役

嚴邊備汰僧徒。修津泊醍醐亦不能用也。自後諸主惟村上號稱留心政治。史以爲德亞醍醐天歷村上年號，五代末及宋初時。之名亦與延喜並傳。實則綱紀廢弛。朝貴日流於驕奢淫逸。村上亦

通后妹之爲兄妃者。還納爲常侍。蓋自仁明以還。藤原氏代代納女於後宮。立其所生者爲東宮。憑外祖外舅之勢。以張其威權。當時皇后太子非藤原氏出。卽藤原氏出。非攝關女均不得。輒立卽勉強樹立而宣立后之詔。拜東宮之官。盈廷諸臣至無一人敢執其事者。陽成廢而退。院華山賺而爲僧。舉朝悚息。莫敢異議。而其由旁支入繼大統者。輒涕泣感恩。謂非大臣力不得立事。無大小先告關白。偶因一語不合。則以退要君。必優詔慰諭。強起視事。而後已。歷代之君專昵其閨幃。燕好之私。內有所制。外有所憚。而諸藤妃嬪操匱鏡。執巾櫛。遂奪大政而移之外家。而彼藤原氏者。棄葉秉鈞。大抵務營私門。不以國家休戚經心。其召禍釀亂之極。且將舉其千歲不拔之基。授之於嚮所奴隸之武人。不獨朝綱蕩然。刑政皆同虛設。文物日就荒廢已也。宋神宗初。後三條主立剛健嚴明。以非藤原氏外孫。後三條母爲三條主女。痛抑關白之權。藤原賴通兄弟皆斂迹。置紀錄所。親聽獄訟。主威再振。又以其

子亦藤原氏出。乃於生前傳位白河。二冀避權臣擅定策之勳而已。且得於院中決政。上皇太上皇法皇所居曰院。白河在位十五年。亦禪位堀河。三而仍於院中專政。鳥羽四繼之。一如白河故事。在位十六年。禪位崇德。五嗣生子體仁。甫三月。卽立爲崇德主之太子。後二年。強崇德禪位體仁。是爲近衛。六立十四年。崩。鳥羽又立其第四子。後白河主。七蓋自後三條主於院中決政。藤原氏雖仍爲攝政。而政府實權已由外戚而移於上皇。法皇史稱爲院政時代。然武人之勢亦日張。曾不數世。大權復移於將門。故院政時代。要不過由外戚專政。至武門專政之過渡時代而已。

文武主大寶令制。皇兄弟皇子皆爲親王。此外則爲諸王。至五世則入臣列。桓武主時。皇子浸多。乃擇皇子之母賤者。若爲皇孫者。賜之以姓。直降臣列。後世因之。賜姓者多。或爲朝官。或爲國司。地方官。自藤原氏以外。戚擅權。排斥他氏。賜姓皇族多。不得志于朝。爲國司者。則以天潢華胄。反得專制一方。厚殖勢力。桓武平氏。平氏爲桓武主後裔。清和源氏。源氏爲清和主後裔。歷世爲東

國守故勢力亦最盛時藤原氏專政賄賂徧于朝廷田園徧于通國綱紀紊亂中央政令不及地方諸國吏治廢弛盜賊蜂起所在武人橫行肆擾而源平二氏則每用武人以奏功效因襲之久既如君臣諸國武士半其隸屬而諸藤原氏猶未之悟也方且以門閥為高以格例為政鄙視武士不列齒數雖立戰功吝而不賞然一遇有事仍委之源平二氏二氏各發隸屬赴之如探物於囊莫不立辦諸藤利其便也又且延為爪牙傾排異己乃至父子兄弟爭執朝權於劫一朱器臺盤亦令調兵相助當其為積威所約抑不敢發一遇變亂遂乘釁而起潰裂四出不可復收始自源氏平氏繼以北條足利織田豐臣德川諸氏將門專政者七百有餘歲溯其禍始蓋皆基於藤原氏焉

專政武人

日主

年歲(西元)

(一) 平氏

自後白河<sup>七</sup>至後鳥羽<sup>八</sup>

一一五六—一一八五

(二) 源氏……

…鎌倉幕府 自後鳥羽至後醍醐<sup>九</sup>

一一八六一—一三三五

(三) 北條後……

(四) 足利氏……室町幕府 自後醍醐至正親町六

一三三八—一五七三

(五) 織田氏

正親町時

一五七四—一五八二

(六) 豐臣氏

自正親町至後陽成七

一五八三—一五九九

(七) 德川氏……德川幕府

自後陽成至孝明一

一六〇〇—一八六七

後白河主立。崇德依源為義、平忠正等冀復位。後白河命平清盛、源義朝等拒之。流崇德於

讚岐。是為保元之亂。保元後白河平號、常南宋高宗時。清盛超遷太宰太貳。後白河旋禪位二條。七義朝視平

氏勢位出己上也。舉兵幽後白河及二條。二條逃奔平清盛第。以其兵討誅義朝。是為平治

二條平號、當宋高宗末。之亂。源氏衰而平氏盛。清盛則以武人位列公卿。二條崩子六條。七立清盛則

為從一位太政大臣。以六條叔宣仁。後白河子為清盛妻妹出也。立宣仁為六條皇太子。而三歲

之姪遂以六歲之叔為子。時六條三歲、宣仁六歲。逾年讓位。宣仁立。是為高倉。八清盛又納其女為中

宮。當是時平氏一門為公卿者十六人。得昇殿者三十餘人。諸國之受領衛府諸司者六十

餘人。所領郡國三十餘。清盛妻兄時忠嘗曰：「方今天下之人非平族者非人也。」平氏之



權勢概可見矣。清盛又以後白河之不慊于己也，舉兵幽之板屋三間，膳日二次，而有御牢所之稱。又以高倉之非平氏出也，諷令禪位其子言仁。清盛女出，時年三歲。是為安德。八尋又趣安德三宮百官徙都福原，蓋其目視藤原氏以無功之人而擅權寵以吾之擁兵，勘亂大有造于王室，固宜為所欲為。爾然自安德即位之歲。宋孝宗淳熙七年，一一八〇。源賴政勸高倉庶兄以仁王舉兵聲討平氏。諸道源氏莫不奉王令旨，競起舉兵。清盛尋卒，源氏進兵京師。清盛子宗盛挾安德西泛海，奔筑前安德弟後鳥羽。八立及源義朝子賴朝遣兵追平氏。平氏挾安德主投海。平氏滅而源氏興矣。賴朝自鎮鎌倉，遣部將北條時政守京師，諸國置守護莊園，置地頭督賦稅，備寇賊而身統之。世稱賴朝曰六十六國總追捕使。日本於是復由郡縣制漸變為封建制。賴朝又別置公文所，後改政所，賞功臣，頒封邑，皆以政所文下行。兵馬之權忽歸賴朝。後鳥羽建久三年。宋光宗紹熙三年，一一九二。賴朝為征夷大將軍，開府鎌倉，自是朝廷擁虛器如弁髦。藤原氏雖更為關白攝政，而其進退不關天下事。大權獨在將軍。日史家以武門於朝廷之外，別立一重政府，或名為「公武二家」，或稱為「兩頭政治」。實則自鎌倉幕府興，國家

實權即集中幕府史家所記者皆諸幕府之制度而王室則無若何制度可言自後幕府迭為興替大半與王室不相關涉歷史之重心亦不在王室而在幕府也後鳥羽在位十六年禪位於子土御門宋甯宗慶元四年，一一九八年明年賴朝卒子賴家為將軍北條時政以外祖執權幕政無大小皆決於時政後時政幽殺賴家立其弟實朝為將軍居北條氏第及北條義時執政益專橫土御門立十三年，為後鳥羽所逼，禪位弟順德。承久元年宋甯宗嘉定十二年，一一一九年義時陰嗾賴家子公曉刺實朝既又使人殺公曉源氏正統遂絕義時恐為時論所不容冀有所翼戴而不敢自居則迎賴朝外元孫藤原賴經為將軍而一切庶政皆決于北條氏自是而後子孫相承以為家法立主以嗣源氏遷官猶稱原衝顯以虛名讓之人陰以實利歸之已故雖廢立進退之由我天下不起而議之而終鎌倉之世北條氏以陪臣執國命矣

源氏之滅也後鳥羽謂王政可復以院宣除授地頭義時曾不奉詔承久三年宋甯宗嘉定十四年，一一二二年

一 順德讓位仲恭八後鳥羽與順德合謀議討義時下令諸國募勤王兵又遣使召關東八

州之豪傑無一應者義時則將兵入京師廢仲恭而立高倉孫守貞親王之子後堀河八六代。

仲恭在位凡七十五日，世稱九條廢帝，至明治初始追諡仲恭。

遷後鳥羽于隱岐。順德於佐渡。以土御門不與謀。釋不問。既土

御門不自安。遷之士佐。後徙阿波。與謀公卿悉殺無赦。是曰承久之亂。後鳥羽在隱岐石窟

縛屋。纒庇風雨。十有九年。乃崩。土御門在阿波。十一年崩。順德在佐渡。二十二年崩。父子三

主。隔絕千里。各居窮海。終天不得相見。亦云慘矣。義時又命其弟時房及子泰時留京都。置

府於六波羅之南北。名曰六波羅探題府。陽以總管京畿及關西之政務。陰以監察朝廷之

動靜。此後北條氏之為執權者在鎌倉。執政權其族在京師。為南北兩六波羅探題。百餘年

間。帝王之廢立。黜陟一仰其處。分朝廷蹙蹙如被重縛。至于窺其顏色。以為憂喜。然其後嗣

相繼。多務為勤儉。以養民。龜山主九時。北條時宗執權。元世祖遣使諭稱臣。使凡三至。時宗

皆拒不納。及龜山禪位後。字多九元兵攻對馬壹岐諸島而還。復兩次遣使。時宗皆斬之。弘

安四年元世祖至元十八年，一二八一元兵十五萬來侵。樓船蔽海。砲聲震天。日人力戰不屈。會遭風颶。元

軍歸者不能五之一。日史家謂時宗之功足償父祖之罪日本外史卷四花園主九時宗孫高時執

權。年幼其舅秋田時顯及內管領長崎圓喜受遺命輔之。權始移於外戚與家宰。既而圓喜

老子高資代之。乘高時之荒縱。擅作威福。黜陟予奪。一以賄成。海內怨憤。後醍醐主六見北  
條氏失人心。謀誅滅之。元弘元年。元文宗至順二年，一三三一高時舉兵入京。後醍醐逃笠置。高時則擁立  
後伏見子光嚴主。遣將虜後醍醐。翌年徙止隱岐。會楠正成起兵。勤王新田義貞及名和長  
年兒島高德等聞風興起。各執弓箭以勤王事。尋高時將足利高氏歸順。諸軍收復京師。迎  
後醍醐還闕。成建武。後醍醐年號一三三四中興之局。新田義貞尋攻破鎌倉。縱火焚幕府。盡滅北條氏  
之族。類論功行賞。賜高氏以御名尊字。遂為足利尊氏。後醍醐不務行善政。以收民心。惟事  
興作。徵守護地頭食邑二十分一。以修大內。又造楮幣。諸國囂然。復思武人之治。朝廷臣僚  
異時為武人所輕侮者。競驅役武人以相報復。武人效力於興復者。奉狀冀賞。羣聚闕下。有  
司不能甄別。遷延不決。而京官內臣僧尼伎樂。多以內敕得賞。六十餘州無復遺地。諸武人  
遂厭苦朝政。謳歌武治。思戴一將軍執天下權。俾各專其利。而屬望於尊氏。尊氏知其然也。  
則以興復源氏自期。自移兵開府鎌倉。自加征夷大將軍。關東管領。收新田氏邑。在關東者。  
割予將士。將士爭附之。又以誅義貞為名。舉兵反正。成義貞相繼戰沒。後醍醐潛逃吉野。建

武中興。闕時才二年耳。尊氏立後。伏見子豐仁親王。改號建元。是為北朝。光明主後醍醐。對

北朝而稱南朝。南北分立。南朝自後醍醐至後龜山。凡四主。北朝自光嚴至後小松。凡五主。

對峙者五十有餘年。後人以神器在南。尊南朝為正統。然南朝土地甲兵不及北朝。什一連

歲爭戰。敗常八九。賴楠氏新田氏諸族子孫相繼。以忠義號召人心。而足利氏有內訌。始克

相持數十年。北朝自延光元年元順宗至元二年，一三三六尊氏立光明院。以一條家之室町第為皇宮。三

年一三三八遂任征夷大將軍。創立幕府。是曰室町幕府。卯育諸主廢立任意視之。不啻如犬馬

光明主之立也。時人為之語曰。王並無一戰功。將軍何賜之天子也。有將吏途遇光嚴上皇

不下馬。前驅呵之曰。院也。曰院耶。犬耶。犬則我射之。令環射乘輿。折輓截輻而去。及尊氏卒。

元順宗至元十八年，一三五八子義詮。孫義滿。相繼為將軍。後龜山九即位之十年。明太祖洪武二五年，一三九二南朝地盡

失。獨吉野屬行宮。遂從義滿命。降北朝。授神器於北朝。之後小松主。百南北合一。義滿則自

為太政大臣。每進朝。公卿皆下階拜。跪尋讓職於長子義持。削髮稱道義宮。室與服皆擬天

子。獨屢上書稱臣中國。明祖賜書亦稱義滿為日本國王。應永十五年。明成祖永樂六年，一四〇八義滿薨。

詔贈太上天皇號義持不受明成祖諡義滿曰恭獻王義持受之其鄙視日主之心理概可見矣。

室町幕府時代爲日本極亂之世。君臣宗室更相屠戮。至十三世之久。而殆無甯日。蓋尊氏利用武人以取天下。是以割土地。頒金帛。既授以兵權。又崇以官銜。務充其欲。以求遂己私。遂成尾大不掉之勢。又尊氏初以鎌倉爲根本。及入京師。慮於南朝不能遠居東土。乃開府室町。以將軍駐京師。而分遣子弟鎮鎌倉。復各設管領。幕府設三管領。迭任細川、斯波、畠山三氏。又設四職。迭任山名、一色、佐佐木、赤松四氏。既以大權授之家臣。又欲借家臣之力。以遂其奪嫡立愛之私。故各徒隸乘勢竊權。無復忌憚。後土御門三一。應仁元年。明靈宗成化三年、一四六七細川山名樹黨相攻於京師。輦穀兵燹蕩爲廣野。凡十一年始已。自是而後。幕府之威令不行。下尅上之風。一時迸發。以言朝廷。公卿領地多爲武人所奪。衣食不足。流落諸國。日主則卽位送死。亦多不克成禮。如後土御門崩。厝梓宮於黑戶四十餘日。後柏原一。後奈良一。正親町一。三丰。皆得僧徒諸侯獻金。始行踐祚。禮二十年始舉行。正親町至以設茶肆鬻書冊贍日用。以言幕府。細川

氏逐義植第十代將軍擁義澄第十代尋大內氏畠山氏擁義植復職細川氏又廢之而立義晴第十二代松

永氏弑義輝第十代立義榮第十代義輝之弟義昭走依織田信長織田氏又擁立義昭第十五代以言

管領細川氏為最強而其家臣三好氏三好氏之家臣松永氏復迭出而執權以言守護地

頭家臣代官之弑逐其主割據其地者不可縷計故自當時大勢觀之天皇制於將軍將軍

制於管領管領制於家老守護地頭又制於其代官其餘羣雄割據土地各憑强大互相吞

噬舉六十州之地曾無一塊乾淨土禍亂之極蔓延淫竟百十年而未已正親町天正元

年明神宗萬曆元年一五七三織田信長使其將羽柴秀吉即豐臣秀吉徙義昭於河內若江室町幕府遂廢是時

海內裂為八九織田氏外最大者四曰毛利氏曰後北條氏曰武田氏曰上杉氏各奮智勇

雄據一方皆欲包舉宇內囊括四海而織田氏先據京師避強擊弱舍險取夷是以用力少

而成功速十數年間凡所平定者數十國二分天下有其一承室町氏媮惰之後務以刑殺

立威又欲盡鋤天下故國所得之地必誅其主以予家臣然視其難取也又重於分之性亦

猜忍追咎諸將舊惡部下多不自安天正十年萬曆十年一五八二卒為明智光秀所殺賴山陽稱其

「以不世出之略定二百年難合之天下事成十六七而身弑業殞」

日本政記卷十六

豐臣秀吉急

誅光秀命諸將分領織田氏地築大阪城自奏請爲關白置五奉行以議國事自以起人奴而主大國四顧當時將帥皆其儕輩或其所不敢比肩一旦立其上而常恐其不已服也故割膏腴頒金帛動舉數州之地以賞戰功而兵威所加但求降服苟能歸附卽還故封雖蟠踞八九州者亦因而撫之不少殺削以故一時羣雄咸俯首聽命織田氏未完之業不十年悉假豐臣氏之手而告成矣然內雖混一而猛將謀夫雄傑之士桀驁巧狙喜事好功之心猶未已也則用兵朝鮮驅之海外于是七道之民又裹其未愈之瘡痍逞武略于三韓自後陽成文祿元年至慶長三年

明萬曆二十年至二六年、一五九二—九八

前後凡七載蹂躪朝鮮八道殆徧明以朝鮮

爲國屏藩傾國與爭雖喪師數萬糜餉數百萬日亦內外疲困未能得志然以蕞爾小邦素仰中華爲上國承足利民歷世稱臣之後竟欲滅韓侵明合三國爲一日本軍閥之有帝國思想實行海外侵略者故以秀吉爲第一人矣三年八月秀吉卒於軍德川家康代之決政

五年〇一六

德川氏大敗豐臣氏諸奉行於關原家康爲征夷大將軍開府江戶德川幕府又



繼豐臣氏而興矣。

德川幕府之大異於鎌倉室町者有二。一曰日本軍閥封建之政。至德川氏而大成。自源賴

朝開府鎌倉。北條氏因其舊制。武人任職諸國者。往往因襲。傳之子孫。至室町幕府時。遂成

封建之勢。然足利氏未享其利。而先承其弊。織田氏欲去積世之弊。而未及圖其利。豐臣氏

又苟貪一日之利。而未能祛其弊。至德川家。康開府江戶。子秀忠攻滅豐臣氏。慶長二十年、明萬曆四十三年、

一五、一六布武家法度。孫家光又定幕府職制。而封建之局。乃一成而不變焉。德川氏之盛時。

諸侯凡二百六十餘國。既分封土地。得衆建力。少之意。復廣植子弟。為強幹弱枝之謀。而又

據其險要。操扼吭拊背之勢。令諸侯築邸第。質妻孥於江戶。間歲則會同於東。使諸侯戀於

室。家疲於道路。有所牽制。而不敢逞。自大阪戰後。即慶長二十年滅豐臣氏之役二百五十有餘年。其間用兵

者僅一次。（家光時討肥前島原之天主教徒。誅殺數萬人）以故。父老子弟。不見兵革。世

臣宿將。習為歌舞絃酒之歡。溢於街巷。驢虞酣嬉。其泰平積久。蓋為世界各國所未有焉。二

曰尊崇儒學。復興文教。自王綱解紐。學校漸廢。及保元以降。區宇雲擾。士大夫皆從事金革。

源平迭起一切以武斷爲治。無暇文字。惟北條氏嘗建金澤文庫。足利氏嘗建一校。彙藏古書而已。爾時惟緇流略習文字。國家有典章詞令。皆命僧徒充其役。斯文一線之傳。僅賴浮屠氏得不墜地者三百餘年。逮德川氏興。始欲以詩書之澤。銷兵戈之氣。家康嘗謂「人倫之道不明。則世亂而國不治。亂無已時。欲悟此理。必求之於書籍。」故命僧侶傳錄古訓。刊行書籍。又以藤原肅博通羣籍。召使講經史。且召其門人林忠命之。起朝儀。定律令。俾世司學事。爲國祭酒。及其孫信篤。遂變僧服。種髮。先是儒者皆僧服薙髮。稱大學頭。而儒教日尊。時當德川綱吉第五代將軍在位。月召名儒進講。又設講堂。自講經籍。召侯伯幕臣入聽。東山主三一〇。元祿三年清康熙二十九年。綱吉建孔廟於江戶。自書大成殿宇於上。鳥革翬飛。駒兔俱美。諸藩聞風。倣倣各建學校。禮儒者。由是人人知儒術之貴。爭自濯磨。文治之隆。遠越前古。雖或尊程朱。或尸陽明。或崇古學。或尙考證。或治史學。或爲古文之學。此徒彼黨。各著書說。其聲氣好排擠。弊尤甚於宋明儒者之末流。時日人或各持其說。無以相勝。則曲託賈豎。郵呈詩文於中國士大夫。得其一語褒獎。乃誇示同人。榮於華衰。而朝鮮信使。偶一來聘。又東西奔走。求一接警效。以證其所學之精。然學術興而思想啓。異日尊王攘夷。廢幕黜霸之。

說。又於此植其基矣。綱吉而後。幕政漸衰。中御門主一四、清聖宗時吉宗第八代立為政務

實用。排虛文。講武習劍。勸農桑。殖生產。史稱享保中御門之治。為德川氏中興之世。亦文治

政治之反動也。至光格主一九、清高宗時家齊十一代襲職。亦法吉宗遺制。寬政光緒

稱極盛。然自此以降。幕政廢弛。社會耽于逸樂。淫靡之風。上下瀰漫。官紀紊亂。度支不給。幕

府及諸侯漸減。其統御之實力。下級武士及布衣處士無登進之路者。無以自伸。厭於階級

制度之弊。日望變革。會西力東漸。列國威迫。尊王攘夷之論興。幕府卒以外交而隕焉。

自將門專政。六七百載。王室之危。甚於贅旒。北條足利二世。最為悖逆。德川家光亦立。外

甥女為明正主。德川秀忠納女於後水尾。生女。稱興子。內親王。至秀忠子家光。遂逼後水

尾。禪位於其女。是為明正主。然卒未有躬僭。賊而干大統者。蓋既已居其實。不必爭其名

且存之。則我得挾以驅人。廢之。則人將挾以謀我。此或奸雄竊賊操術之工者。而日本王室

一綫之延。正賴以不墜。得以成近世中興之業。當將軍主政時。尊之曰幕府。曰霸朝。甚則稱

國主稱大君。稱國王。而自將軍以下。大夫。臣士。士。臣。皂隸。皂隸。臣。與。臺。各分其采邑。以養家族。舉國之食。租。衣。稅。者。臣。將。軍。之。臣。民。將。軍。之。民。久矣。夫不復知有王室矣。德川氏與投戈講藝。文治。蒸。蒸。親藩。源光國始編大日本史。立將軍傳。家臣傳。以隱寓斥武門尊王室之意。又以爲伯夷著。非周武而忠殷室者也。因躬行讓國。慨然慕其爲人。爲之立祠於家。其後山縣昌貞。高山正之。蒲生君平。或佯狂。涕泣。或微言刺譏。皆以尊王之意。鼓煽人心。旣而賴襄作日本外史。日本政紀。源松苗作國史略。崇王黜霸。名分益張。而荷田東曆。加茂真淵。本居宣長。平川篤胤等。亦先後研究記紀等古籍。由神道闡明國體之本質。謂日本爲神國。統治者宜永爲神之子孫。而此數君子者。肖子賢孫。門生屬吏。張皇其說。繼續而起。蓋幕府盛時。而尊王之義。浸淫漸漬於人心。固已久矣。孝明主一三嘉永六年清咸豐三年一八五三美國提督柏理 Commodore Perry 率戰艦突入浦賀。威逼通商。鎖國之夢。一旦驚醒。西人之通日本。始足利幕府之末。至德川氏初年。與列國通商甚盛。後以教徒釀亂。嚴禁西教。強行鎖港。諸國一切禁絕。惟許中國荷蘭在長崎通商。行之二百有餘年。幕府雖命各港築礮臺。許諸

侯作大艦。齋火器入江戶。徵諸藩兵設備。而審力不敵。翌年柏理再至。遂議定神奈川條約。

開下田箱館二港。安政四年一八五七。咸豐七年。美使哈里斯 Townsend Harris 來江戶。五年遂訂

江戶條約。承認通商口岸。及居留地。治外法權。協訂關稅。及自由傳教。利益均霑等。與同

時期中西所訂條約略同。旋與荷蘭英法俄諸國皆訂草約。時國論沸騰。諸國處士乘間

而發。皆以改祖制。弛國禁。以禍國家。爲幕府罪。幕府方且厲其威稜。大索嚴錮。而人心益憤。

士氣益張。遂倡尊王以攘夷之說。前者駢戮。後者耦起。至於刺幕吏。攻使館。殺朝臣。遮說要。

藩聲討。幕府愈治。愈焚威力。日緇薩摩。長門肥前。土佐諸藩羣起。而承其敝。文久三年。

清同治二年、一八六三。德川家茂十四代將軍入朝。孝明主詔。以五月十日爲攘夷期。令家茂頒告列藩。未幾朝

旨中變。英國艦隊亦於是年八月。砲擊薩摩藩之鹿兒島灣。元治元年一八六四、同治三年。九月。英美

法荷四國聯合艦隊。復砲擊長門藩之馬關。攘夷者以二藩爲領袖。卒受夷之創。乃知夷之

不易攘。修好交親之不得已。而尊王傾慕之義。則中於人心。而不可復拔。慶應元年一八六

五。家茂請勅旨。許外交條約。出師西征。長藩而薩人忽與長人合。徵薩兵會討。不從。師卒無

功二年。同治五年、一八六六家茂卒。慶喜襲職。未幾。孝明主亦薨。三年、同治六年、一八六七明治主繼。大政諸藩說幕府奉政權歸王室。十月十日。慶喜奏請奉還政權。尋辭征夷大將軍職。霸統黜而王政復。而中興功臣之受賞。由下士而躋穹官者。亦相望於冊。蓋自德川氏修文偃霸。列侯門族。生長深宮。類骨緩肉。柔弱如婦女。卽其爲藩士者。亦皆顧身家。重祿俸。惴惴然惟失職之是懼。獨浮浪處士。涉書史。有志氣。而退顧身家。浮寄孤懸。無足顧惜。於是奮然一決。與幕府爲敵。徇節烈者。於此求富貴者。於此而幕府遂亡矣。自源賴朝開府鎌倉。凡六百七十餘年。而王政始復。明年。同治七年、一八六八日主改元明治。大開外交。卒成維新之業焉。

自明治元年至今。爲時纔六十有六年。（明治四四年、大正十四年、昭和八年、大正元年卽民國元年）日本由中世封建之國。一躍爲世界之強。其間事端錯綜。經緯千百。論維新之事業。則悉以元年三月十四日之五誓爲基礎。曰廣興會議。決萬幾於公論。曰上下一心。盛行經綸。曰官武一途。下至庶民。皆得各遂其志。要使人心不倦。曰破舊來之陋習。基天地之公道。曰求智識於世界。以大振皇基。論政治之變遷。則明治二十二年。清光緒十五年、一八八九以前爲

君主專制時代。自二十二年八月頒布憲法，二十三年十一月第一次國會開會（迄今共開會六十五次）以後，爲君主立憲時代。而初次選舉時，選民不過四十餘萬。至大正十四年，通過衆議院普選案，選民遂由三百餘萬增至千二百四十餘萬焉。論國力之開展，則以明治二十七八年光緒二〇、二十一年、一八九四—一九五之中日戰爭及三十七八年光緒三〇、三一年、一九〇四—一〇五之日俄戰爭爲最大之關鍵。因戰勝中國而爲東亞之霸國，因戰勝俄國而爲世界之一等國。及大正三年歐戰勃興，復與德宣戰，貿易漁利數十億萬。戰後國力遂僅次於英美焉。論國際之關係，則明治初期受不平等條約之束縛，至二十七年改訂對等條約，越五年三十二年、一八九九實施法權，雖完全獨立，關稅猶有制限。三十五年一九〇二與英締結同盟，遂進出世界外交舞臺。至十四年清宣統三年、一九一一年第二次改訂條約，於是稅權亦完全自主，而其以遠交近攻之謀，行瘠鄰肥己之事，所有對琉球、對朝鮮、對俄、對德、及對他世界列強種種戰事、種種政策、種種交涉，又無往不與吾國有關係者也。日人以「明治」取義於禮記「古之欲明明德於天下者，先治其國」，「大正」取義於易「大畜剛健篤實，日新其德，能止健，大正也」，「昭和」取

義於書堯典「百姓昭明。協和萬邦。」亦有謂「明治」「大正」「昭和」「三號」卽表示近世三時代之精神及進步者。實則明治維新不外效法泰西輸入歐美國文明。其初壟斷國民思想之大勢者爲「西洋主義」「歐化主義」「摹倣外國主義」「崇拜外國主義」。其領會泰西學術文物之素養。則爲德川時代之文化運動所造成。至其結果之表現於政治一般者。則爲新制度之採用。新事業之施設。與民本憲政思想之發達。表現於經濟產業者。則爲資本主義之襲用。因其國民之努力向上。舉其國之表裏精粗。殆無一不欲與近世列強相頡頏。而因神道之迷信及封建之流毒。名爲立憲。日主仍超然於憲法之上。國家之大權亦常在藩閥政治家及軍閥之手焉。自德川氏奉還大政。諸藩擾攘。歷一年而後定。朝廷以江戶爲數百年來政治之中心地。故首定都江戶改名東京（以京都爲西京）尋復廢藩置縣。集權中央。職官學校。正朔服色。軍役租稅刑律等。皆先後改從西法。而「自由」「民權」之思想與憲政之運動。尤勃發而不可遏抑。蓋自封建以後。尊卑之分。上下懸絕（平民不得與藩士通婚嫁。不得騎馬。不得衣絲。不得佩刀劍）而苛賦重斂。公七民三。富商豪農。



別有借派。間或罹罪。畸輕畸重。惟刑吏之意。小民含冤茹苦。無可控訴。或越分上請。疏奏未上。刀踞旋加。瞻仰君門。窮極高遠。積威所劫。上之於下。壓制極矣。維新而還。雖嘗破除階級。許華族平民相婚嫁。廢「穢多非人」(極賤之民)之稱。即從來不齒之賤族。亦被解放而爲平民。然民氣鬱極。必伸歐美新思潮之感。人又捷於影響。政府今日令甲。明日令乙。苟有不便於民。則問執民口曰。西法西法。國民亦取其便於己者。促開國會。亦曰西法西法。又以其時急進之士。力主「征韓」。老成持重者。則謂時機尙早。急進者。罷歸鄉里。則非難在朝者之專橫。以洩其鬱憤。明治七年同治十三年、一八七四一月。遂有板垣退助。副島種臣。後藤象次郎。江藤新平等。聯名上書。攻擊政府。請立民選議院之事。自是國論沸騰。其甚者。至糾衆暴動。七年有佐賀之亂。九年有熊本之亂。十年有鹿島之亂。其反抗地方官吏者尤多。雖不久。即告收平。朝廷且次第設立地方官會議。元老院。大審院。以爲立憲政體之預備。而國民之請開國會者。仍紛然競起。十四年光緒七年、一八八一年十月。遂頒立憲之詔。以九年爲預備期。朝廷遣伊藤博文。游歷歐洲。視察各國制度。在野者亦組織政黨。從軍準備。於是改官制。布憲法。開國會。皆着

着實現如所預期。自德川幕府歸還政權。僅二十二年。復由王政而爲憲政矣。一上下一心。盛行經綸。一內則修明百務。外則擴張勢力。經甲午之戰。割我台灣全島及其附屬諸島嶼。增開商埠。通航內河。又以我賠款在倫敦支付之部分。計四百九十餘萬磅爲金本位之準備金。確定金本位之制。經甲辰之戰。復獲俄人在南滿洲得諸吾國之權利及其經營之鐵道礦產。設立鐵道公司及關東都督府。以經營拓殖事業。又以朝鮮爲保護國。四十三年。清宣統二年。借合併之名而滅之。與吾國之交涉。亦先後蟬聯而起。自漢魏以來。日本受吾華文化孕育者。垂二千年。今則求智識於世界。而以侵略中國爲其惟一之國策。昔以輸入中國文化。由野蠻而進於文明。今乃以劫奪中國主權。由弱小而變爲強大。吾華震於其變法之效。留學日本者。前後以數萬計。所聘教習。多至數百。歐美之制度。文物。學術。教育。及以漢字翻譯西文之新名詞。反多由日本輸入。明治時代東洋史之變遷。爲何如乎。

明治主恢復王政。以長薩諸大藩之力爲多。其時各藩非無倒幕自代之意。及德川氏歸還政權。朝廷以諸藩士主持國是。担負統一國內與決定對外政策之大任。各藩遂戡其野心。

且協力以贊王猷。木戶孝允、伊藤博文（皆長門藩士）六久保利通、西鄉隆盛（皆薩摩藩士）等遂以藩士而為維新之元勳。其後西鄉以堅持「征韓論」而罷歸鄉里。鹿島之亂至以身殉。而在朝者益以固權位為事。時民權運動突飛猛進，而為政府辯護者或倡憲政尚早論。或主賢人政治論。執政者初尚剛柔並施。繼則仇視壓抑。無所不用其極。及頒立憲之詔。伊藤調查各國憲政。一以德制為法。又仿舊德意志之貴族制度。於十七年清光緒十年一八八四七月制定華族令。設公侯伯子男五爵。舊大諸侯公卿及其子孫與維新以來之功臣授爵者五百餘人。伊藤自為伯爵。而自由主義者板垣退助、後藤象次郎、大隈重信、勝安芳等。雖於明治維新極有勳勞。皆不授爵。於是維新以來已經破除之封建階級制重又恢復。而上流社會及保守主義者造成一封建之集團。明年一八八五伊藤依新頒之內閣官制組織第一期內閣。伊藤身為總理大臣。兼宮內大臣。及外務大臣。井上馨內務山縣有朋司法山田顯義皆長門人也。大藏松方正義陸軍大山巖海軍西鄉從道文部森有禮皆薩藩士也。  
惟農商務谷干城為土佐人、  
 遞信榎本武揚本係幕臣。尋又制定高等文官任用法。以帝國大學為官吏養成所。官僚政治。

與藩閥政治遂合而不可復分。至憲法公布。則日主（天皇）之權載在憲法者甚大。而日主非憲法上之機關。憲法無限制日主之主權者。故日主仍超然於憲法之上。雖云王室

若內大臣府及宮內省與內閣之司國務者。宮中府中截然分立。然內閣雖爲行政機關。其於處分國事。尙不能握完全之大權。別有樞密院等大權機關。而內閣之外。又有獨立的軍令機關（陸軍參謀本部、海軍軍令部、教育總監部）及元帥府、軍事參議院等。內閣中之陸海軍大臣復得直接上奏日主。不必與閣揆會商。故政治每受軍權之支配。長薩軍人之跋扈較之藩閥政治家尤有甚焉。政黨之成立始於明治十四年板垣退助領導之自由黨。及十五年大隈重信領導之立憲改進黨。以野黨之地位。力與執政者抗衡。一時官僚政府雖頗爲所苦。終以壓迫過甚。至十七年兩俱解黨。及二十三年實施憲政。兩黨恢復組織。自由黨改名立憲自由黨。自餘黨社之叢生。亦如雨後春筍。而國會開會後。行政官仍獨立於政黨之外。行政以支配國民爲內閣總理者。若山縣、松方、伊藤等。不特非政黨之領袖。且與政黨了無關係。偶因預算案不能通過。或他意外困難時。則奏請日主煥發詔敕。以

爲鎮服國民之武器而彼政黨自身無一定之主義與政綱對於政權不敢作掠奪之想惟希冀接近政權故多自違其立黨之初衷甘爲執政者所利用甚或獻殷勤於政府以求顯達藩閥政治家遂得離合操縱於其間明治三十一年光緒二十四年一八九八大隈板垣雖一度聯合爲

憲政黨組織內閣掌握政權終以黨員志在獵官因內部利害之衝突無法調和纔四越月

分裂瓦解而悲慘以終藩閥官僚乘機再興號稱「日本陸軍之羅馬法皇」之山縣有朋組

織第二次內閣遂於三十三年光緒二十六年一九〇〇以敕令改正海陸軍官制凡任海陸軍大臣及次

官者須爲現役將官於是雖日主除海陸軍以外亦不得任命海陸軍大臣且無論任命何

人組閣或國民無論如何信任某內閣苟海陸軍將官拒絕入閣或海陸軍大臣辭職後其

他將官不願入閣則內閣之成立皆不可能日本統治之實權遂入海陸軍將官之手而藩

閥政治家尙以政黨之掣肘爲苦與野黨聯絡亦類飲鴆止渴復躬自組織政黨既成政黨

奔附如流板垣領導之憲政黨既一變而爲伊藤領導之立憲政友會（時在明治三十三年）

爲今日政友會之前身大隈領導之憲政本黨以不能接近政黨以擴張黨勢陷大隈

於末運。其後身之立憲國民黨。於大正二年一九一三。長州軍閥巨頭將軍桂太郎組織立憲同志會之際。亦多脫黨蟻附。嗣以桂公去世。加藤高明爲總裁。改組爲憲政會。爲今日立憲民政黨之前身。與政友會成兩大政黨對峙之局。又以產業經濟之發展。資本家多與既成政黨狼狽爲奸。故政友會與三井系等財閥勾結。憲政會與三菱系等財閥勾結。於是政閥政客財閥三者成一強固之集團。而爲近世日本帝國之中堅。內攬政權財權以支配日本國民。外則侵略中國以增益其勢力。中國與日本人民遂同爲此集團之犧牲者。所謂萬世一系神聖至尊之日主。亦不過此集團之傀儡而已。雖曰民治潮流。仍附既成政黨而進行。如大政十三年總選舉時。護憲三派以在野黨而獲得多數。翌年通過普通選舉法。男子滿二十五歲者皆付以選舉權。日本選民遂由三百餘萬增至千二百餘萬。十餘年來之內閣總理亦多爲政黨之總裁。明治三十三年之海陸軍官制。大正七年原敬內閣時已改正爲退職之將官可以爲海陸軍大臣。至昭和四年民政黨濱口雄幸組閣。且企圖作根本的廢止。然軍人仍時思以侵略中國而擴大事變。以擴大事變而益增加勢力。昭和二年一九一七。長

寵見政友會總裁田中義一組閣。翌年。遂有濟南慘案。及前歲九一變事。變起軍人之氣焰。較甲午甲辰中日俄戰時。且有過之無不及。去年五月。犬養毅被弑。久受薩閥海軍攝政。山本權兵衛卯育之齋藤實繼之組閣。而荒木貞夫領導之陸軍界。尤有睥睨一世之概。以華夏之不競。坐令日閥逞其野心。而日民亦受其屠毒。吾儕論日史者。緬懷古昔。所爲唏噓。慨嘆而不能自己者也。

(完)

# (附錄)中日民族論

繆鳳林

民國十七年六月作時日人肆毒濟南後一月也。文中所陳多按當時情形爲說與今日現狀雖間有一二不同而大致則變本加厲者爲多。國恥未能雪而新恥日益增其故皆可於此文求之。國人其念之哉。廿二年五月三日著者謹識。

濟案爆發今一月矣。日人之威壓與吾民之恥辱方日興未艾。不知其所止極。吾人悲憤之

餘輒思以彼之民數併朝鮮台灣唐太等合計不足吾四之一。據大正十四年統計共八千三百

本部人口則五千九百七十三萬六千八百二十二人耳。土地則不足吾十二之一。據統計共四三、七〇三、一七日本方乃能獨

霸東亞。殺伐侵陵。恣所欲爲。以吾擁此廣土衆民。徒供異族揚武逞凶之資。欲圖旦夕苟安。權且悉操之人。以言雪恥禦侮。膺懲寇盜。其難蓋猶登天。此吾人所最宜就民族之本質。較其優劣而推求其因果者也。

懸中日之民族以相較。其第一特殊之現象。則日人之獨立自尊與吾之依賴自汗異也。日



人有恆言曰：「臣服與征服。吾大和民族皆未之知。此世一日存在。亦一日不能了知。」夫隋唐以前。日人獠獠。瞻仰華夏。如在天上。固嘗朝貢中國。慕大受封。漢魏所錫。漢委奴國王。親魏倭王之印。今猶可攷見。晉宋齊梁。仁德履仲。反正允恭。安康雄略。諸會上表奉獻。史冊昭著。宋書蠻夷傳。所載倭王武略即雄表文。日史家木宮泰彥。且謂爲彼邦最古之漢文。日支交通史不識臣服。殊乖史實。然既得吾國之文化。而開化。卽力求國際之平等。圖與吾國抗衡。不復低首下心。故推古奉書(隋煬)則曰：「日出處天子致書。日沒處天子。」聖德草答。則曰：「東天皇敬白西皇帝。」唐室國威遠被。日人使節頻繁。時各國通使。率居臣列。否則斥而不受。日人既不甘稱臣。而嚮慕華化。需求切至。又不能停使。則爲齋表文之策。一代遣使十有九度。中日史乘不載一表。我雖列之新羅大食之下。未嘗待以鄰交。彼亦未嘗稱臣稱藩也。五代以後。通使遂稀。元明兩祖。詔書迭下。恫嚇備至。元世祖詔書勸修職貢。有一或至用兵。夫誰所好。王其圖之之語。明祖亦曰「詔書到日。臣則奉表來庭。不則修兵自固」云云。而日曾不之報。世祖一再興師。氣吞三島。卒亦力禦不屈。予嘗博稽日史。時強敵壓境。上下臣僚。蓋無一人議及納貢罷兵者。雖足利義滿稱臣。

於開樹碑鎮國。賜服封王。然軍閥之個人行動。與太和民族無與。而秀吉侵韓。至欲「以十餘萬衆直入於明。使四百州盡化我俗。以施王政於億萬斯年。」致朝鮮王書語後雖言和。因神宗之封冊。至於裂冠冕。擲書於地。太和民族之天性。固與三韓之柔和恭順。以受封大國爲殊榮者異矣。維新而還。舉一切政制風俗。惟歐陸是尙。練軍定律。授徒製器。莫不任用客卿。其視西人。蓋如仙佛聖賢之高不可攀。然而選擇運用權操。自我離合盟仇。亦皆以我爲主。從未有乞憐他人。或欲依賴一種勢力。自喪其獨立國之地位者。迨毛羽豐滿。一舉高飛。則巍然爲世界一等強國。舉足爲世重輕。其民族心理。隨國勢而益傲岸。自不待論。返觀吾中夏。素以天朝上國自命。自大自尊。固非四裔所及。然自晉道陵夷。五胡麋聚。拓跋乘之。君臨禹域。則北人爭學夷語。以求自效。延及五季。沙陀契丹。世載其凶。則縉紳介冑。多汗僞命。金源繼逆。宋遷南服。遂啓蒙古。宰割赤縣。則華民咸扶服稱臣。若崩厥角。滿洲滅明。盜有中夏。傳嗣十葉。冠帶遺民。習爲降虜。重以歐人東侵。經濟武力。層層壓迫。則我民族獨立自尊之精神。漸滅以盡。惟知依賴外人焉。買辦工頭。下至西崽巡捕。假借外勢。魚肉同族。漠無心肝者。

無論矣。科學製造。下至日用商品之多。賴外貨。亦無論矣。醫院不能自辦也。則賴外人開設。焉。災民不能自救也。則賴外人賑濟焉。郵政不能自營也。則賴外人經紀焉。鐵道不能自建也。則賴外人興築焉。海路不能自行也。則賴外人領港駕駛焉。國際消息不能自通也。則賴外人傳播焉。乃至兵財國之大政。不能自理也。則恃外人訓練。或賴其保管焉。外交國之大計。不能自主也。則仰外人鼻息。或賴其調處焉。教育國之命脈。不能自昌也。則賴外人興辦焉。其自辦者。以經濟之困難。亦間賴外人之所敲骨吸髓。取諸吾民之賠款。退還其一。二。以暫蘇其困焉。其桀黠者。甚或與外人勾結。把持朋分。美其名曰文化基金焉。不獨國家之命運。賴外人之均勢。而維持其獨立已也。十餘年來。軍閥之內戰。其操縱指示者。皆外人也。軍火之所資。則賴諸外人。戰敗之逃亡。又賴諸外人。而富豪細軟。銀行資本。與避難人士之性命。亦悉賴租界或附屬地之保護焉。嗚呼。國人之依賴外人。若此。何怪外人之奴視我。而侵陵我乎。國民軍興。亦幾欲打破此種局面之一二矣。然因容共之故。而漢口政府。悉聽墨斯哥之指揮。濟案發生。智識階級之望田中之自倒。美國之干涉。國際聯盟之聲援。或日兵之

自退者猶大不乏人。秉國鈞者或電其野黨之領袖稍冀緩頰。屢電而不得報。日兵之行動益肆。無忌憚。猶致電焉。力白吾之無他。希得其萬一之諒解。而彼野黨之贊同其政府侵略之政策。熟視而無覩也。噫。吾中華民族之依賴自汗。雖傾長江之水。恐不能滌除淨盡矣。第二則日人之努力向上。與吾之腐化苟且異也。夫太和民族者。一因成於人之民族也。古代之開化。因吾華化之由三韓由移民及使節商人而傳入。由古代而中世。取法隋唐。則爲唐化維新。即大化維新由中古而近世。模倣歐西。則爲歐化維新。即明治維新蓋彼惟自覺其空無所有。乃努力於外族文化之吸收。遺唐使節。遠涉重洋。或覆沒於風濤。或戕生於海盜。而大使以下。知能之士。凡數百人。咸爭先恐後。蹈萬死而不顧。卒傳我之儒書佛典文字文學。歷算美術工藝。以去前之與琉球台灣等夷者。今則文教之盛。海東第一。而大化新制。大寶養老諸律令。及弘仁貞觀等格式。規撫唐制。按其國情。斟酌損益。儼然有泱泱大國之風焉。德川氏末。西力東漸。因閉關政策行之二百餘年。國際知識。惟恃蘭商口說。與魏源海國圖志。外人強弱。茫乎未知。一葡船來調兵。至八萬人。一俄艦來復徵。四諸侯之兵。漕十萬石之米。至美

國劫盟則聚兵至三十萬衆。既審力不敵。許其通商訂約。然外人之以銀易金者。獲利三倍。

時日本金銀之差，約爲五與一之比，歐美則爲十五與一之比。日人不之知也。安政五年之約。咸豐八年訂，時西元一八五八年，至慶應元年正式承認，時同治四年，西

元一八六二年也。承認通商口岸及居留地。治外法權自由傳教。協訂關稅及利益均霑。日人亦不之

知也。此猶曰幕府時代也。王政復古。俄以不毛之千島。強易石油豐富之唐太而去。呼俄爲

魯俄人。致牒令改卒易魯爲露。此事因俄人聽某中人言，魯爲列國之名，日人呼俄爲魯，有輕視意云。下關之砲台。英人寫真焉。

對馬之要塞。法人勘测焉。室蘭之軍港。英艦游弋焉。日人亦莫之奈何也。乃至明治維新已

二十五年。千島號砲艦在瀨戶內海爲英船撞沉。猶以天皇爲原告。控諸橫濱英領事裁判

所。輾轉訴諸上海英國裁判所。英倫樞密院而不得直焉。然彼日人者。於此橫逆之來。曾不

自餒。惟操心慮患。盡力於內政之修明。軍備之充實。一面頒布憲法。編纂法典。養成法官。至

二十七年七月卒。與英國改訂等條約。時在中日開戰前十餘日。及一戰勝我。再戰勝俄。毅然爲亞洲之

德國。舉其國之表裏。精粗無一不欲與今世諸先進國相頡頏。其民族之努力向上。亦無往

而不表見。田徑賽之運動。非日人所長也。遠東運動會。初每敗於中菲。今則執東亞之牛耳。

女子運動。且有以突破世界紀錄聞矣。東北之氣候。非日人所宜也。然日僑之着單襪而履木屐者。嚴冬不改其度。其忍寒較北人猶遠過也。

子居奉五年，冬日無見日人衣皮者，有之，惟少數之洋裝外套耳。某日雨雪，參觀日人小學

，則全體學生單衣相撲以爲戲，張郭（松齡）戰爭時，日兵戍省城，氣候嚴寒，日兵入夜始衣皮背心，亦無皮帽，其精神與東北軍較，相去懸遠矣。

大正十二年之地震。東京

之半。橫濱橫須賀之全部。悉成焦土。公私損失。達百億圓。然東京復興。纔四年餘耳。其氣象較災前有過之無不及也。推之學術。日最爲後進。然明治二十年後。治西學者。已由咀嚼進而爲同化。大正迄今。則進而爲獨創。醫藥之發明。地震之測候。日新而月精。卽理化等科學。亦時有新貢獻。東京之理化學研究所。去歲一年間。研究事項。達百七十一種。自一九二六年八月至去歲七月。理學博士新授者。二十人。皆有特殊之貢獻者也。我中華民族。自昔以勤勞爲教。今內地農工。海外僑民。猶保其質素。爲異邦人士所稱道。然勞心之徒。所以治國家理社會者。其腐化苟且。未有甚於今日者也。號稱民治十七年矣。以較並世列強。百務未舉。無異洪荒草昧。四五萬萬之人口。精確之統計。無有也。三千數百萬方里之疆域。精密之地圖。無有也。治外法權。行之已數十年。有實行尊崇法律。厲行法治。以作取銷之張本否乎。

無有也。通商口岸。華界與租界密邇。有實行修明市政。積極建設。圖與租界媲美否乎。無有也。乃至鴉片之毒。足以亡國滅種。清末已垂禁絕者。今亦官賣公吸。舉國同風。貪吏奸商。視爲利藪。至若充實國防。以列強爲假想敵。而作雪恥之準備。更何說焉。此猶可曰百工之非其人也。則請言學者。西方文明輸入已數十年矣。今猶不脫咀嚼之時代也。習科學者。日日言研究試驗。求其天算理化之發明。不可得也。治歷史者。日日言攷古掇摭。求其成績。不出裨販二、三外人之報告。而於其不根之臆說。未之能正也。言政治則曰西洋。言法制則曰西洋。言羣學則曰西洋。叩以中國之政法社會。不知也。而其所謂西洋者。又大抵膚淺而不精。共產反共之爭數年。財產之損失。以億萬計。爲冤鬼者。以百萬計。然馬克斯列甯之書。今猶無譯。本海內之以馬學名者。予未之見也。外交失敗。則宣傳抵制日貨矣。然宣傳所資之白紙也。蠟紙也。油墨也。製旗之白布也。纏臂之黑紗也。仍多取給於劣貨。卒之抵制一次。卽推廣此數種劣貨之銷路一次。亦有一二國貨。乘潮流而出世。若牙粉火柴紗布之類。然火柴牙粉之藥品。製布之細紗。漂布之白粉。織布之機器。以至包牙粉之紙。製火柴之桿。復多求

之於域外。徒以集合攢湊。出自國人之手。則美其名曰國貨。而彼學者之發憤研究。殫心製造者。又鮮其人也。夫日本之侵略。固恃其戰艦及巡洋驅逐敷設潛水等艦。野礮重礮坦克飛行氣球諸隊。然此海陸空軍。不過其國民能力結晶之一部。今縱盡毀其武裝。以我之腐化。苟且敵彼之努力。向上其優劣依然。他不具論。史學文學佛學。非國人之所特長。而自豪於世者乎。然史學界著作。求如林泰輔之周公及其時代。桑原隲藏之蒲壽庚之事蹟。無有也。文學界求如志賀直哉之小說。武者小路實篤之戲劇。無有也。佛學界求如大村西崖之密教發達誌。矢吹慶輝之三階教之研究。亦無有也。噫。吾民族之不自振作如此。乃欲以口號標語。打倒田中內閣。打倒日本帝國主義。彼日人。則已竊笑於其旁矣。

第三則日人之責任。觀念與吾之不負責任異也。言日本民族之負責。輒聯想及武士道。武士道者。武士所行之道也。中古之世。藤原氏以外戚擅權。軍旅之事。委諸源平二氏。諸國武士分屬源平。源平用之。若其臣隸。藤原氏衰。源平代起。而將軍執國命者。六七百歲。國司置守護。莊園置地頭。封建之勢以成。慕府大名即諸侯藉武士而主政柄。則厚其爵祿以獎其忠。



義嚴其刑罰以懲其失節。以求維持其勢力。爲武士者。佩利劍。居四民之上。自爲一階級。家庭父子。互相砥礪。求世享其特權。永保其名。重以佛教。死生因果之說。深入人心。則亦忠其主上。水火不辭。故武士道者。奴道也。然其影響所及。守職盡責。爲日本國民道德之典型。其言必信。其行必果。已諾必誠。不愛其軀。上衫謙信之治越後也。以沒收佩刀爲上罰。右衛門佐因罪。禁佩雙刀。而親族哀訴。卒改切腹矣。因雖死而武士之資格猶在、不佩雙刀、則武士之資格消失、辱其祖先、辱其子孫、不猶辱及其身也。

淺野長矩見辱吉良義央而慘死。其藩士大石良雄等。伺敵二年。卒復其仇。而四十七人同

日赴義矣。德川時代借金契據。皆曰「若我不還此金。則君罵我不得爲人。或於衆中笑罵

我。我不得爲一言。」其重信義尙廉。恥爲何如也。乃木希典。日俄戰時第三軍軍長、攻下旅順者。因西南之役。曾

失軍旗。旅順之役。死傷士卒二萬人。於明治之崩也。自殺以殉。荒木太尉。去歲保衛南

寧案。武裝被卸于其歸也。自刃以見志。去歲三月二十九日事、日報皆大書特書、謂爲武士道之表現。其守死善道。忍辱雪恥。爲

何如也。德川幕府之開關也。諸國處士之主攘夷者。咸憤激不服。則刺重臣。殺外人。紛紜縱

橫。所在競起。然犯者多不避斧鉞。出而自首。明治元年。界浦神戶。殺法人十餘。而西村氏同

等二十餘人。以次就死。屠腹如割水。法人監者不忍見。至十一人乃合掌退去。攘夷而不釀大患。亦曰武士之負責任。有以致之耳。維新而還。諸不滿政府之措施者。時糾衆反抗。七年有佐賀之亂。九年有熊本之亂。十年有鹿島之亂。其反抗地方官吏者尤多。然主其事者多自負全責。臨難不。思。苟。免。西。鄉。隆。盛。以。維。元。勳。鹿。島。之。亂。初。不。預。其。謀。部。屬。既。動。則。亦。決。以。身。殉。亦。曰。責。任。觀。念。實。使。之。然。耳。他。若。官。吏。之。守。職。奉。公。四。民。之。各。盡。厥。責。近。代。國。民。之。美。德。日。人。蓋。無。不。具。有。焉。我。中。國。民。族。之。根。本。道。德。爲。忠。忠。卽。盡。其。職。責。之。謂。歷。代。忠。臣。義。士。史。冊。所。載。何。可。勝。道。然。陵。夷。至。於。今。日。則。幾。不。可。復。觀。矣。將。吏。者。與。城。存。亡。者。也。今。也。號。稱。大。帥。者。勝。則。兼。地。自。雄。敗。則。一。紙。宣。言。從。容。不。野。別。府。大。連。優。哉。自。得。求。其。見。危。授。命。而。不。可。得。也。士。兵。者。有。死。無。降。者。也。今。則。五。日。一。改。編。十。日。一。新。帥。易。幟。繳。械。習。爲。故。常。求。其。保。持。武。士。之。榮。譽。與。資。格。而。不。可。得。也。主。義。者。蹈。萬。死。而。不。能。或。背。者。也。今。則。號。稱。共。黨。忠。實。信。徒。者。一。遇。清。黨。紛。紛。褪。色。其。脫。法。網。者。又。皆。乘。帝。國。主。義。者。之。商。輪。而。仰。其。保。護。者。也。其。尤。不。負。責。任。者。則。爲。官。吏。與。智。識。階。級。曩。予。至。北。京。嘗。怪。各。衙。署。員。司。每。倍。蓰。常。額。而。其。事。

莫舉。繼見顯者兼職之繁。始悟其故。蓋人人以官職爲虛位。雖以盡心力而守一職。猶懼隕越之才。可兼職十數。而無所事事。居其位。斯不負責矣。不負責。斯溺其職矣。故員司愈衆。兼職愈繁。而事亦愈不舉。此其弊自昔爲甚。今雖革而未盡也。某君者。一普通科學生耳。爲某某台台長焉。爲某某股股長焉。又爲某某院祕書焉。爲某某委員會委員焉。又爲某某省政府委員焉。又爲某某部祕書長焉。又爲某某焉。又兼某某焉。是十數職者。皆中人以上者。居其一。而恐不勝者。而某君以一身兼之。而其人又非有超世之才。絕異之資也。重以滬寧之往來頻數。講演與宴會時勞。謂尙能盡其職責者乎。學校教授。似與官吏有間矣。然號稱專任。不能終歲講研。而僅按時授課。名實已乖。乃今之大學。有爲教授。而不到校者矣。有雖到校。而不上課。或間日始授課。一時者矣。有遲到一月上課。二週請假。旬日續假。二月以畢學期者矣。食厚祿。而不盡厥職者。比比也。其尤可痛心疾首者。則爲漠視國恥。紀念名曰國恥。不能頃刻不忘。則紀念於一日。不能人人紀念。則紀念於學校。斯已恥矣。然今之教員學生。多視紀念日爲例假。開會之時。缺席者。每過半數。其出席者。聆講既畢。如鳥獸散。已足傲視。

涼血之朋儕。其或游行講演。貼標語。呼口號。則已極盡愛國志士之能事矣。而真正之雪恥計劃。與準備則千人中無一人焉。計劃而準備之者也。然此猶消極之不負責任也。自共黨肆虐流毒所及。又有積極之不負責任焉。一運動之起也。團體公意之外。輒有若干人焉。以其主觀之私見。挾其平日之私怨。藉端攻擊。標語宣言。層出不窮。以最刻毒最野蠻之語。加人而以極輕率隨便之態出之。求其主名又皆不可得也。嗚呼。以國家託命之智識階級。而其不負責任。顧如此。此所以國恥未能雪。而新恥且日益加增也歟。

第四則日人之國而忘私。與吾之利而忘公。異也。日本之民族意識。文明初啓。即已發達。開國以來。未嘗舉尺土以讓人。雖其地位獨立海中。使然。要亦民族維護之力。然當君主主政。國與王不分。幕府擅權。國與將軍不分。其時有忠於主。無忠於國也。德川氏之世。投戈講藝。文治蒸蒸。家國之義。始漸浸漬於人心。故外舶紛擾。幕議主和。則諸國處士奮然與幕府爲敵。前者駢戮。後者繼起。至於一往不願視死如歸。逮乎公卿大藩。爭傾幕府。則德川慶喜奉還二百六十餘年之政權。後雖潛歸大阪。圖謀再起。而於法人之助。則却而不納。長薩諸藩。

兵精力強。既亡幕府。則亦戮力王室。無有貳心。二百餘侯。分地自雄。廢藩爲縣。之令既下。則咸慷慨就道。無一反抗其藩士。亦移其忠於主者。忠於國而爲中興功臣焉。雖西南諸役。內亂經年。然反動者。因征韓不遂而圖一逞其力。謀對外發展。動機固公而非私也。自明治五年。下令徵兵。前之兵隸私人者。今乃「以保護國家無疆之基」。明治徵兵詔語二十三年頒教育敕語。勗國民以義勇奉公。扶翼皇運。日人奉爲國訓。教育宗旨亦悉本此敕。(敕語曰。我國民克忠克孝。億兆一心。世濟厥美。此我國體之精華。而教育之淵源亦在於此。汝臣民孝於父母。友于兄弟。夫婦主和朋友。有信恭儉持己。博愛及衆。進德修業。以啓發智。能成就德勳。進而廣公益。開世務。常重國憲。遵國法。一旦有緩急。則義勇奉公。以扶翼天壤無窮之皇運。是不獨爲朕忠良之臣民。亦以顯彰爾祖先之遺風。日本學校皆懸此敕語。及天皇家像。時時禮拜而闡釋之。猶今學校之懸總理遺像及遺囑也。)太和民族之國家主義。軍國主義。及帝國主義。遂造成一堅強不拔之基礎。甲午甲辰之戰也。舉國一致。爭先從軍。每一軍出。父送妻別。人無戚容。其閉塞旅順口也。募決死隊。三次。次數十人。初則立應募者。二千人。終則

達二萬人其臨戰勇猛甯死毋退更無論矣時當第七期戰時及第二十期議會中日選舉之

始反對黨本猛烈攻擊政府者亦皆悉心援助惟命是承軍費也增稅也皆咄嗟間一致可

決雖曰憲政智識之幼稚植原悅二郎日本民權發達史於議會此種舉動頗多微詞謂純因感情附和雷動表現極幼稚之國民智識與不健全之國民性云固與

遇外侮而猶閱牆者異矣大地震時東京某獄長率囚徒外出救濟難民無一逃亡前歲東

京之殺人慣犯警察遍緝未獲青年組織捕凶隊一呼而集者六千人其義勇奉公爲何如

哉南滿鐵道者日人侵華之大本營也然清潔整齊國有諸路望塵莫及予嘗思苟中國在

日鮮境內築一路線華僑之乘車者必將求免費或半費否則亦必越級而坐視爲天經然

日僑之守秩序遵路章較國人之乘國有諸路猶或過之余每一乘車未嘗不嘆其公而忘

私爲不可及也自階級鬥爭之說興無產團體漸有反抗其統治階級而倡世界主義者然

勢力至爲微末而信奉軍國主義之組織無產運動者名之曰反動團體如國粹會赤化防止團中央乃木會

帝國軍人後援會帝國在鄉軍人會等多至五十餘會員多至百萬其政府蓄意訓練之日

本青年團女子青年團等猶不與焉今歲第五十四期會議之召集也田中內閣汲汲不可

終日濟案。既起則民政黨彈劾內閣之提案。至不能上日程。前之不主對支強硬政策者。多放棄其主張。國民開會演說。所以督促其政府者。激烈慷慨。遠勝吾人之反日運動。雖曰軍國之義。非今世所尙。然其國而忘私之精神。以視北方殘餘軍閥之勾結外人。思乘機作困獸之鬪。收漁人之利者。豈不遠哉。吾國有史訖今。皆在宗法社會中。參殿復社  
會通詮序其特殊之現象。爲家族主義。其制行之本。則爲孝。肇端於唐虞。大備於周秦。以後則沿其流而未變者也。方其用事。百行皆卽於輕。而惟孝之爲重。而百行亦皆原於此。遠之事君。則爲忠。邇之事長。則爲悌。充類至義。至於享帝配天。原始要終。至於沒甯存順。其事之緣。孝而起者。如喪葬祭祀之繁重。納妾立嗣之普遍。刑罰必卽於天倫。救助先施於親故。以及同居祠堂宗譜。螟蛉等。幾於罄行難書。夫孝之本義。初不限於經營家族。如孝經以立身行道。揚名後世。爲孝之終。祭義則凡居處不莊。事君不忠。涖官不敬。朋友不信。戰陳無勇。皆謂爲非孝。張子西銘。至以乾坤爲父母。民物爲胞與。參天地之化育。使天下之民物。盡得其所。始爲大孝。而歷代之以家庭之肫篤。產生鉅人長德。效用於社會國家者。不可勝紀。卽今僑民散處列邦。語言衣服。

胥已變異而語及祖宗之國父母之邦則淵然動其情感而搏結維繫惟恐或後皆孝道之大有助於中國者也（中山先生之民族主義亦欲以宗族爲本位擴而充之以團結全國民族）然流弊所至人以家族爲重以國爲輕甚或置國度外惟見其家不知有國故魏晉以降勝國之臣卽爲與朝佐命其視國家禪代一若無與於己且轉藉爲遷官受賞之資魏金元清以異族入主中夏華民之反抗者亦宗族之念強國家之念弱而其歆於利祿爲夷狄作佞謀議攻戰以屠戮吾民者且什伯倍於反抗者焉道咸以還與帝國主義者遇每戰輒北非盡天時地理之不臧堅甲利兵之不如也西人知有國而不知有家遇事有勇往敢爲之氣雖以數千之衆攻取要求靡不如志中人則家族爲重兩姓械鬥至死不悔與外國爭雖有血氣心知者亦長慮却顧不敢妄發其或退顧身家浮寄孤懸無所顧惜則視外與國人等無同仇敵愾之心甚或爲外人用英法聯軍之役粵人之應聯軍募者數千塘沽礮台之陷粵人之力爲多其明徵也昧者不悟猶日以四百兆之民衆自豪而不知外人之視如無物也至其害之中於政治者猶有深且大者二焉一則任用私人也一人得勢親族



故舊依附靠投不遠千里而關葺鄙夫盡爲新貴曩者徐謙列名共黨其在漢口爲司法部  
長也兄弟妻舅咸任要職一時司法部有徐公館之稱夫以世界主義之信徒厲行家族主  
義如此其他又何說焉二則官吏貪墨也一身爲官家族賴之生活者不知若干人也重以  
賄賂應酬之繁俸祿不足以給用必須得非分之財故在歐美以侵蝕公款爲奇恥大辱者  
中人則皆安然爲之知之者有歆羨而無鄙薄偶有一二廉潔之徒其附之者亦必劫之墨  
而後已故中國之官無不墨也今歲北伐戰地政委會之未發也各委員所得薦引之名單  
人不下數百及戰委啓程而南京旅舍空其十之二三北京既下電傳任命惟以徵收官吏  
爲先既超原來職權人選尤駭聽聞錄前日申報及時事新報亦曰戚族同鄉之輾轉請託者衆而財政機  
關之可求吾所大欲云爾雖然家族主義之爲害私而忘國而已社會之基礎猶未動搖也  
今其弊猶有甚於此者焉信共產主義者不知有國也亦不知有家不知有族知有第三國  
際而已凡足達第三國際統御世界之目的者滅其國焉滅其族焉滅其家焉滅其身焉無  
不爲也信個人主義者亦不知有國與家族也知有個人之縱欲享樂而已凡足滿個人獸

慾者傾其身焉。傾其家焉。傾其族焉。傾其國焉。亦無不爲也。濟案起後。國勢危如累卵。而共黨乘隙搗亂。無所不用其極。達官財奴之擁姬妾。乘摩托恣聲色。盛游宴。全國教育會議之開會無虛日，予親見乘摩托而來會者，多驕人有得色，哀哉，不知國亡之無日也。軍人學子之寫情書談戀愛。衛戍司令部某君，檢宜郵信，特注意怪字體信件，其啓視者情書占三之一云。挈異性勤游玩者。曾不稍改其度。海上之跳舞。日盛而時增。社會之奢侈。每况而益下。凡個人之衣之食之住。必求其美備。而國民之求弊衣糲食破屋而不可得者。不顧也。嗚呼。此吾民族墮落地獄。永永萬劫不能自拔之現象也。國人其知所警惕哉。

孟子曰。恥之於人大矣。不恥不若人。何者。人有我民族之劣於日本民族者。不知其凡幾也。不恥不若受壓迫而不能報。奚怪焉。國人今後不欲雪恥則已。如欲之。必先知恥。知恥奈何。亦曰。恥其不若人者。勉力求若之。或勝之而已。此不必以日人爲師也。師吾中山先生足矣。先生革命四十年。富貴不淫。貧賤不移。威武不屈。強暴如英帝國主義。亦無一日與之言妥協。其獨立自尊。爲何如。博研古今中外經世之學。戎馬倉皇。不廢誦讀。建國方略之宏深精詳。異域績學之士。亦多驚羨嘆絕。其努力向上。爲何如。以中國民族之復興爲己任。造次

必於是。顛沛必於是。垂死猶勗同志繼續努力。實現其主張。其責任觀念爲何如。貴爲總統。爲大元帥。爲總理。未聞援用一私人。蓋棺之日。書籍以外無他物。其公而忘私。又何如。夫彼日人之有是四種精神者。數百萬人而極矣。彼其精神。以軍國主義爲骨幹。又非能與吾先生之民族主義比也。以吾四萬萬衆。積極效法先生。期以十禩廿禩。有先生之精神者。十一已四千萬人矣。豈獨雪倭寇之恥哉。百年來帝國主義者所加之恥辱。皆將雪之。而世界弱小民族之解放。亦將由吾任之也。師之道。奈何曰。有先生之歷史與遺書在。而首宜注意者。則爲官吏。官吏正則政正。政正則上行下效。速於置郵而傳命也。茲當國府宣言澄清吏治。願陳四。

一、凡任官命吏。必求其能獨立自尊者。其有卑鄙便佞。厚顏捷足。依賴外人。依賴軍閥。依賴先達。依賴他種種勢力者。或有嫖賭請託。夤緣貪墨等自汙行爲者。皆當盡去也。

二、凡任官命吏。必求其能努力向上者。其或腐化苟且。暮氣沈沈。有鴉片賭博色聲等

嗜好。或有姬妾數人。與寓所數處者。皆當屏諸政府之外者也。

三、凡任官命吏。必求其能居職盡責者。現有機關之事簡。不簡則不與員多。不多則掛者。當

分別裁併。而以職必有事。人司一職為原則。其兼多職。或舟車奔競。屢曠職守者。皆

當嚴禁也。

四、凡任官命吏。必求其能奉公忘私者。其登庸也。必經考試。不經考試而任用私人者。

連坐。官祿以其公開於衆之俸給為準。如月入千元。家中必不與出納之職者。以其實

用於所事。而可以公布於上。於下者為準。此外有一毫之私者。皆當明正典刑者也。

嗟呼。行遠自邇。登高自卑。右之所陳。雖卑之無甚。高論苟能行之。吾民族之復興。非無望也。

非然者。則雖日日言革命。人人言革命。而依賴自汙腐化。苟且不負責任。私而忘公。一如往

日。不獨國恥不能雪也。中國民族。且將澌滅以盡。而先生有知。亦當痛哭于九原。淚盡而繼

之以血也。悲夫。